

舊鳳凰村調查報告

民國二十四年八月

嶺南社會研究所

廣州私立嶺南大學



10009813179602

舊鳳凰村調查報告

伍銳麟

黃恩憐

引言

I 氏族與人口

1. 二百家的姓氏(表一)
2. 家庭人口數目(表二)
3. 家庭形式(表三)
4. 家長同居親屬數目及百分比(表四)
5. 居民性別和年齡的分配(表五、六、七)

II 家庭經濟

1. 一百家的收入數目(表八、九、十、十一)
2. 一百家生活費的分配(表十二、十三、十四)
3. 一百家的收支比對(表十五)

III 社會組織

1. 鄉公所
2. 河南農村改進表証區

IV 經濟狀況

1. 舊鳳凰村形勢
2. 農民的分佈
3. 職業種類
4. 農產收入狀況

5.農民生活的困難

Ⅴ 教育狀況

1.識字人數及入學兒童數目

2.鳳嶺小學

3.民衆學校

4.婦女職業教育合作社

5.幼稚園

Ⅵ 婚姻制度

A.求婚

B.定婚

C.婚期

D.婚後

E.“不落家”及“梳起”

Ⅶ 娛樂

A.公共娛樂

B.家庭娛樂

C.學校娛樂

Ⅷ 衛生

A.公共衛生

B.家庭衛生

C.民衆治療所

Ⅸ 宗教信仰與時節

A.宗教信仰

B.時節

Ⅹ 歌謠

A.兒童歌謠

B.婦女歌謠

舊鳳凰村調查報告

伍銳麟 黃恩憐

引言

A. 調查經過——嶺南社會研究所，自去年完成沙南蛋民調查後，繼續有廣州市河南舊鳳凰村調查及西北江蛋民調查等。舊鳳凰調查，舉行於一九三三年秋至一九三四年秋，現亦已告一段落。各項事實有下面詳細報告；至于工作人員則除本所會員及社會學系學生外，尚有多位幫忙過。我們不能不向他們致謝。他們的工作可分為三項：

1 人口調查——這個調查，曾由番禺縣政府於民國廿二年七月在鳳凰村舉行過；所以我們間接從縣政府處取得材料，而加以統計及整理。這種工作就是由余鹿莊，陳薰緒，馬執素，劉懷志，盧子蒼，及李藉賜君等擔任的。

2 家庭經濟調查——這種調查，可說是最困難的，因為中國人素來不喜歡把自己的家庭經濟狀況告訴別人，有錢的恐怕給人家知道了會去搶劫，貧乏的又恐怕給人家看低。除非和他們有密切的關係，才可知其大概。為着這個緣故，幫忙我們工作的周沛霖君和盧子陵君，須一面在鳳嶺小學擔任教學，和學生及他們的家長等接觸，一方面則從事于家庭經濟調查。

3 社會調查——這項調查，多由選讀農村社會學的學生分組擔任調查，擔任社會組織的有鄒鴻操君及梁錫輝君，擔任教育的有梁慕

蘭小姐，擔任娛樂的有劉桂灼君。此外擔任婚姻的有李秋蓉小姐，經濟概況的有陳逸光君，衛生的有郭鳳律小姐（博濟分院護士）及馮樂君，時節及歌謠的有馮樂君。

B. 調查方法——我們所用的調查方法有表格式及訪問式兩種，略述于后：

1. 表格式——這種調查方法乃由調查員向村民發問，然後代為填表。表格式的人口調查，表內有項目多種：如姓名，家中位置，性別，年齡，教育程度，職業及婚姻狀況等。表格式的家庭經濟調查有三種：

a. 收入組——表內列有農產，傭工，手工等項目，以便被調查者依實情填寫。

b. 各種生產費——表內列有長工，短工，田租，肥料，種子，農具等項目。

c. 日常費用——表內列有伙食，燃料，房屋，衣服，教育，應酬，衛生，宗教，稅捐，娛樂，嗜好，家庭雜用等項目。

2. 訪問式——這種調查方法，乃由擔任工作的人員，用談話式的口吻向被調查者詢及各種事情，同時要表出極誠懇和同情的態度，使被調查者有信託的心。

C. 鳳凰村的特點——鳳凰村與普通鄉村有數點不同之處，茲舉數項以告讀者。

1. 關於人口的

a. 調查二百家中，共有三十六個不同的姓氏。以這小小的村落，而有這許多姓氏，似乎是奇特的情形。普通中國的村鄉，很多只有一兩姓的，雖或有別姓，但數目沒有這麼大。或許因為鳳凰村居民

遷到外面去的多，而從外面遷來的人也不少（這些都是在嶺南大學或附近地方工作的，爲着便利起見，暫時寄居於此），由此可以證明鳳凰村的窮困，逼着村民向外發展；同時又可見他們家族團結力的薄弱。

b. 鳳凰村人口，在此數十年來不獨無增加之可能，且有減少的趨勢。雖然增加些少外來的人，但居民之遷往別處的甚多。家庭人口以二人的居多，三人的次之，總平均每家有三·七四人，比其他農村較少。

c. 二百家中，獨居的共二十家，佔全家庭數十分之一。女子獨居的佔十四，多是寡婦，男子獨居的六，多是鰥夫。至于小家庭則佔百分之六十。此外性別方面，女（三八〇）多于男（三六八），亦可證明此村是貧困的，所以男子多出外謀生。合計幼年與老年佔全數百分之五十，少年與壯年亦佔百分之五十。

2. 關於經濟的

a. 以整個鳳凰村爲單位，商業及其他（指農工以外）收入居第一位，雇工收入居第二位，農產收入居第三位。此可證明鳳凰村是由農村社會而變爲城市化了，即是說此村已成爲廣州市的附庸無疑。

b. 全村二百家有田不過五十畝，除了自耕農七人外，其餘佃農六十九人，雇農二十四人，通通是耕別人田的。農村破產可見一斑。此外工商及其他職業的共計一百五十三人。

3. 關於社會建設

a. 鄉公所附屬機關如人口調查辦事處是暫時設立以協助番禺縣政府的，調查完竣即行解散；警衛隊無甚實力可言；鳳嶺小學乃嶺南大學鄉村服務協進會創辦及維持的。鳳凰村本身對於這個機關實在沒有幫忙過。

b. 其他機關及建設如婦女職業合作社，幼稚園，民衆治療所等，亦是外人辦的。

工氏族及人口

舊鳳凰村二百家的姓氏 (第一表)

宗族觀念在中國任何一個村落中，都是深深地保留着。舊鳳凰是一個村落。當然不是例外了。村人有傳統的思想，同姓的往往住在一處地方。假如你到那裡去逛逛，便覺得他們無形中把地域分別得很清楚，大的姓有二百多人，都是有相連關係的。他們很團結，尤其是在發生糾紛的時候。比方張三和李四爭鬥，兩家的族人必立即起來對抗，不問是非曲直。從前常有械鬥的事情發生，但近年來，這種舉動已不多見了。

在這個小小的村落裡，戶口不過二百，人口只七百四十八。然而找出三十六個不同的姓氏來。那就是吳，周，黃，林，練，馮，李，陳，徐，梁，劉，何，曾，姚，趙，葉，蕭，區，鍾，溫，陸，范，江，杜，謝，原，賴，高，聶，羅，董，許，盧，車，麥，張等。中以吳，周，黃，林，爲最大姓。吳姓二百一十八，佔全數百分之二八·〇七；周姓九十四人，佔全數百分之一二·五七；黃林二姓各七十九人，佔全數百分之一〇·五六；其餘各姓佔數甚少。因很多是從別處遷到這裡來的。吳姓在村中既然佔數最多，他們的勢力也最大，重要的位置都給他們佔領了。

舊鳳凰村二百家的姓氏

(第一表)

| 姓 氏 | 戶 口 數 目 | 人 數 | 百 分 比 |
|-----|---------|-----|-------|
| 吳 | 54 | 210 | 28.07 |
| 周 | 25 | 94 | 12.57 |
| 黃 | 22 | 79 | 10.56 |
| 林 | 17 | 79 | 10.56 |
| 練 | 8 | 38 | 5.03 |
| 馮 | 10 | 34 | 4.55 |
| 李 | 7 | 29 | 3.89 |
| 陳 | 8 | 27 | 3.61 |
| 徐 | 4 | 18 | 2.41 |
| 梁 | 6 | 16 | 2.14 |
| 劉 | 5 | 14 | 1.87 |
| 何 | 3 | 13 | 1.74 |
| 曾 | 3 | 13 | 1.74 |
| 姚 | 3 | 7 | .93 |
| 趙 | 1 | 7 | .93 |
| 葉 | 1 | 6 | .80 |
| 蕭 | 1 | 5 | .67 |
| 區 | 2 | 5 | .67 |
| 鍾 | 2 | 5 | .67 |

| | | | |
|-----|-----|-----|--------|
| 溫 | 1 | 5 | .67 |
| 陸 | 1 | 5 | .67 |
| 范 | 1 | 4 | .53 |
| 江 | 1 | 4 | .53 |
| 杜 | 1 | 4 | .53 |
| 謝 | 1 | 4 | .53 |
| 原 | 1 | 3 | .40 |
| 賴 | 1 | 3 | .40 |
| 高 | 1 | 3 | .40 |
| 聶 | 1 | 2 | .27 |
| 羅 | 1 | 2 | .27 |
| 董 | 1 | 2 | .27 |
| 許 | 1 | 2 | .27 |
| 盧 | 1 | 2 | .27 |
| 車 | 2 | 2 | .27 |
| 麥 | 1 | 1 | .13 |
| 張 | 1 | 1 | .13 |
| 總 數 | 200 | 748 | 100.00 |

家庭人口數目 (第二表)

在鳳凰村的二百家裡，我們找出各個家庭有不同的人口數目，其

中以每家二人的家庭佔數最多，共五十一家，佔全人口數百分之一三·六四；其次為每家四人的，共三十四家，佔全人口數百分之一八·一八。最少人數的家庭只有一人，共二十家，佔全人口數百分之二·六七。最大的家庭有十二人，只有一家，佔全人口數百分之一·六〇。此外有每家三人，五人，六人，七人，八人，九人，十人或十一人的不等，不過平均起來，每家人口只三·七四人。那麼一家之中夫婦而外，就是兩個子女吧。

家庭人口數目

(第二表)

| 每家人口數目 | 每類家庭數目 | 人口總數 | 百分比 |
|--------|--------|------|--------|
| 1 | 20 | 20 | 2.67 |
| 2 | 51 | 102 | 13.64 |
| 3 | 33 | 99 | 13.24 |
| 4 | 34 | 136 | 18.18 |
| 5 | 22 | 110 | 14.71 |
| 6 | 20 | 120 | 16.04 |
| 7 | 12 | 84 | 11.23 |
| 8 | 1 | 8 | 1.07 |
| 9 | 4 | 36 | 4.81 |
| 10 | 1 | 10 | 1.34 |
| 11 | 1 | 11 | 1.47 |
| 12 | 1 | 12 | 1.60 |
| 總數 | 200 | 748 | 100.00 |

家庭形式 (第三表)

上面已經把家庭人口的數目說出，現在再把家庭的形式分述在下。根據調查所得，可以把牠分爲獨居，小家庭，和大家庭三大類。小家庭之下可分爲四小類，大家庭之下又可分爲四小類。現將每類畧加解釋：

(1) 獨居——這是指一般無父母妻子的壯年男子或成年而不出嫁的女子，和老年而與子孫分居的孤獨者而言。他們都是獨自一人居住的，在舊鳳凰村男子獨居的家庭有六，女子獨居的家庭十四，合計二十，爲全數百分之一十。

(2) 小家庭——從二百個家庭中，我們找出一百二十一個小家庭。計佔全數百分之六〇・五。內分爲四類。

(a) 夫婦與子女——這是指一般家庭中有夫婦二人而且已有子女的。這樣的家庭，共有七十一個。佔總數百分之三五・五。

(b) 夫婦——這是指一般已婚的男女，沒有子女同居的，這樣的家庭，共三十六個，佔總數百分之一八。

(c) 父與子女——這是指一般鰥夫而有子女同居的，這樣的家庭，只有兩個，佔總數百分之一。

(d) 母與子女——這是指一般寡婦而有子女同居的，這樣的家庭，共十二家，佔總數百分之六。

由此看來，則小家庭中，以夫婦與子女同居的佔數最多。其次是夫婦同居，再其次是母與子女同居。父與子女同居的爲數甚少。由這裡可以得到兩個結論：第一個結論是大凡失偶的男子，很少孤獨地和子女同居一生。他們多是再婚的，除非經濟能力不許可他們這樣做。但失偶的女子，許多不願意再嫁。他們寧可一生守寡，與子女同居度

日；所以寡婦和子女同居的家庭，隨處可見。第二個結論是，在鳳凰村裏寡婦的數目比鰥夫多。一方面的解釋是夫的年齡往往比妻的大，所以夫死了妻還生存着；別方面的解釋是男子在外工作，遇險的機會較多；因此壽命比女子短。

(3)大家庭——這是指一般有兩代以上同居的家庭而言。在鳳凰村裏，大家庭的數目是五十九，佔總數百分之二九·五，內分四類。

(a)兩代同居——這類家庭，除夫婦與未婚子女外，尚有已婚的子媳同居。同居的原因，大概是年輕的兒子還沒有經濟獨立的能力，而年輕的媳婦還未有治家的經驗，所以他們有暫時跟父母同居的必要，這類家庭共二十四個，佔總數百分之十二。

(b)三代同居——除夫婦子媳外尚有孫和孫媳的三代同居家庭，共計二十三家，佔總數百分之一一·五〇。

(c)四代同居——這是指一般除夫婦子媳孫及孫媳外還有翁姑同居的家庭而言，這種家庭，在鳳凰村裡只有兩個，佔總數百分之一。

(d)其他——這是指一般除了家中直系主要分子外還有其他親屬如婦姆，叔伯，兄弟和姊妹等同居同食的。這樣的家庭共有十個，佔總數百分之五。

根據上面的分析，獨居的家庭佔百分之一十，小家庭佔百分之六〇·五，大家庭佔百分之二九·五。由此可知鳳凰村的家庭形式，以小家庭為主位。

家庭的 形式

(第 三 表)

| 家 庭 種 類 | | 每類家庭數目 | 百 分 比 |
|-------------|-----------|--------|--------|
| 獨 居 | 男 | 6 | 3.00 |
| | 女 | 14 | 7.00 |
| 小 家 庭 | 夫 婦 與 子 女 | 71 | 35.50 |
| | 夫 婦 | 36 | 18.00 |
| | 父 與 子 女 | 2 | 1.00 |
| | 母 與 子 女 | 12 | 6.00 |
| 大 家 庭 | 兩 代 同 居 | 24 | 12.00 |
| | 三 代 同 居 | 23 | 11.50 |
| | 四 代 同 居 | 2 | 1.00 |
| | 其 他 | 10 | 5.00 |
| 總 數 | | 200 | 100.00 |

家長同居親屬數目及百分比 (第四表)

家族觀念在中國舊式社會裏已深深的種下了根源。一個無依的人，在不得已的時候，到他的親戚的家裏過活，是一件極普通的事

情。在鳳凰村我們找到不少這樣的情形，二百個家庭中，除妻和子女外，與家長同居的親屬共有十九類，然種類雖多，其數目則不甚大，（參看第四表）。因為這裡的居民除却老年和幼年，無能為力者外，不論男女皆勤於工作；人人可以謀自己的經濟獨立。

全村人口七百四十八人中，佔數最多的是男家主，共一百七十一人，即佔全人口數百分之二二·八六。其次是子，共一百六十二人，即百分之二一·六六。再其次是妻，一百四十七人，即百分之一九·六五。再其次是女，一百三十三人，即百分之一七·七八。全村有女家主二十九人，佔人口總數百分之三·八八。至于其他的親屬，合計起來亦不過一百零六人，佔人口總數百分之一四·一七。各類親屬中，佔全數最大的是母。她們都是寡婦，共二十九人，佔百分之三·八八。其他各類親屬佔數很少。

二百家庭中，有二十九家是女子主持的。這些主持家務的女家主，已經死了丈夫，於是自己領導着子女和媳婦維持家計，由此可見鳳凰婦女的自立能力，是很高強的，比內地的婦女或許勝一籌，但比之和她們相隔不遠的沙南婦女則似乎遜一點哩，根據去年嶺南社會研究所舉行的沙南蛋民調查的結果，在一百三十九個家庭中，有三十家是由女家主主持的。

這裡有點事情是值得注意的就是貧窘的鳳凰村也有三個納妾的家庭。其數目雖不大，但一個貧苦的村鄉也染上了這個風俗。這確可以證明納妾的制度在中國社會裡是極普遍的了。

家長同居親屬數目及百分比 (第四表)

| 家長同居之親屬 | 人 數 | 百 分 比 |
|---------|------|--------|
| 男家主 | 171 | 22.86 |
| 女家主 | 29 | 3.88 |
| 妻 | 147 | 19.65 |
| 子 | 162 | 21.66 |
| 女 | 133 | 17.78 |
| 其他： | 106 | 14.17 |
| 祖父 | (1) | (.13) |
| 祖母 | (1) | (.13) |
| 岳母 | (2) | (.26) |
| 義母 | (1) | (.13) |
| 父 | (6) | (.81) |
| 母 | (29) | (3.88) |
| 伯 | (1) | (.13) |
| 姨 | (1) | (.13) |
| 妾 | (3) | (.40) |
| 弟 | (19) | (2.57) |
| 妹 | (8) | (1.07) |
| 媳 | (12) | (1.61) |
| 養女 | (1) | (.13) |
| 弟婦 | (1) | (.13) |
| 姪女 | (1) | (.13) |
| 男孫 | (8) | (1.07) |
| 女孫 | (8) | (1.07) |
| 女朋友 | (2) | (.26) |
| 女傭工 | (1) | (.13) |
| 總 數 | 748 | 100.00 |

居民性別和年齡的分配(第五,六,七表)

(1)性別的分配——根據調查所得的人口數目，可把牠分爲男性與女性兩種。在村鄉中男子的數目，往往比女子少；爲的是男子有離鄉別井跑到別鄉或附近城市謀生的，而女子則多留在家裏工作和養育兒女，舊鳳凰村就免不了這個情形；所以七百四十八個人口中，男性的只有三百六十八人，佔全數百分之四九·二〇，而女性則有三百八十人，佔全數百分之五〇·八〇。

再從家庭中男女性的家庭份子及親屬看來，男的祇有男家主，祖父，父，伯，子，弟，男孫等七種；女的則有女家主，祖母，母，岳母，義母，姨，妾，妻，妹，媳，女，養女，弟婦，姪女，女孫，女朋友，女傭等十七種。(參看第五表)。大概女性中之沒有能力自立的多依附親屬的家庭過活着，男子則比較少一點；爲的是失偶的男子多續娶，再組織新家庭，但女子則很少再嫁，所以不能不寄人籬下。況且中國的風俗，對於孤寡的女子，做親屬的有應盡供養的責任；因此依附親屬的女比男多。

居民性別的分配 (第五表)

| 男 性 的 | 數 目 | 女 性 的 | 數 目 |
|-----------------------|-----|---------|-----|
| 男 家 主 | 171 | 女 家 主 | 29 |
| 祖 父 | 1 | 祖 母 | 1 |
| 父 | 6 | 母 | 29 |
| 伯 | 1 | 岳 母 | 2 |
| 子 | 162 | 義 母 | 1 |
| 弟 | 19 | 姨 | 1 |
| 男 孫 | 8 | 妾 | 3 |
| | | 妻 | 147 |
| | | 妹 | 8 |
| | | 媳 | 12 |
| | | 女 | 133 |
| | | 養 女 | 1 |
| | | 弟 婦 | 1 |
| | | 姪 女 | 1 |
| | | 孫 女 | 8 |
| | | 女 朋 友 | 2 |
| | | 女 備 | 1 |
| 男 性 總 數 | 368 | 女 性 總 數 | 380 |
| 男性人口佔全人口數百分之四十九・二。 | | | |
| 女性人口佔全人口數百分之五十・八。 | | | |
| 每一百女性人口中祇得男性人口九十六・八四。 | | | |

(2)年齡的分配——關於年齡方面，我們可以把牠分爲四個時期：即少年，由一至十九歲；壯年，二十至三十九歲；中年，四十至五十九歲；老年，六十歲以上。七百四十八人中，在第一個時期的共三百零八人，佔全數百份之四一·一八。在第二個時期的，二百四十八人，佔全數百份之三三·一五。在第三個時期的，一百三十三人，佔全數百份之一七·七八。在第四時期的，五十九人，佔全數百份之七·八九。(參看第六表)

居民年齡的分配及百分比 (第六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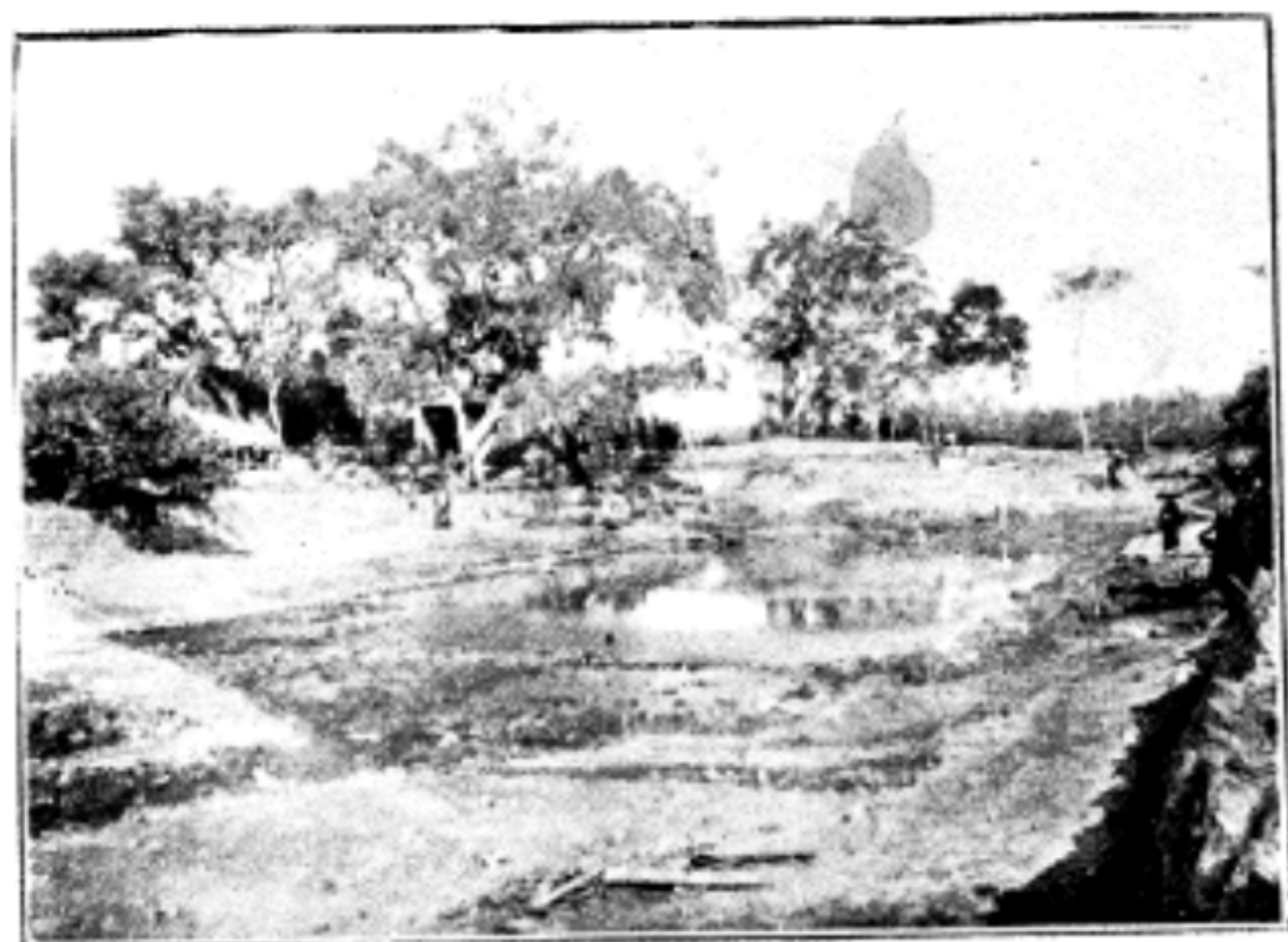
| 年 齡 組 別 | 人 數 | 百 分 比 |
|---------|-----|--------|
| 1-19 | 308 | 41.18 |
| 20-39 | 248 | 33.15 |
| 40-59 | 133 | 17.78 |
| 60以上 | 59 | 7.89 |
| 合 計 | 748 | 100.00 |

(3)男女年齡分配的比較——在第一個時期，男女數目之比爲一五四與一五四；在第二時期爲一二〇與一二八，在第三時期爲六三與七〇，在第四時期爲三一與二八。從這裡我們知道在二十歲以前和六十歲以後，男女的數目大約相等。但二十歲以後六十歲以前，則女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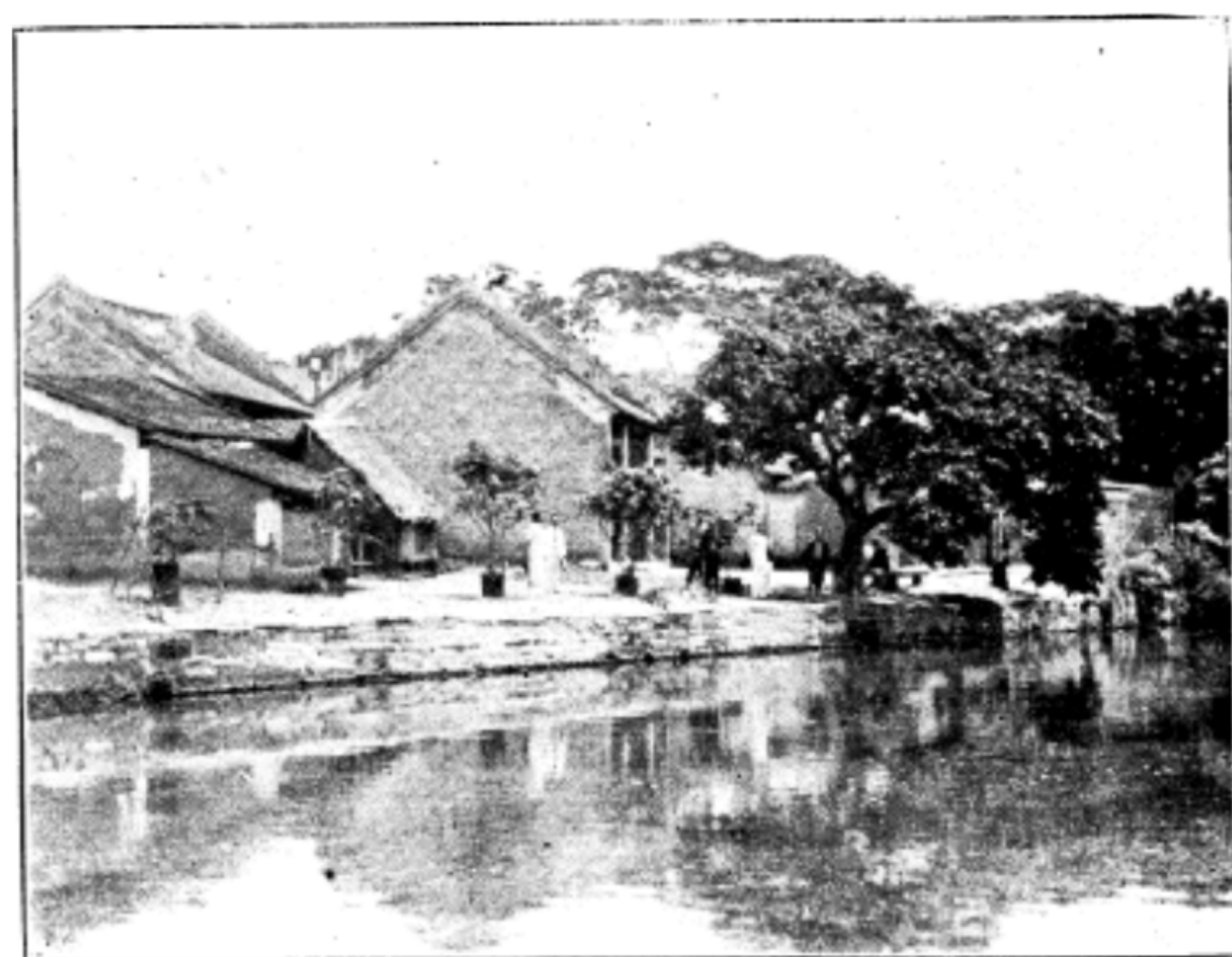
的數目比男子的數目較大。在這個時期內男女數目爲什麼有這個差異呢？最大原因是男子從二十至六十是工作最有魄力的時期，他們會跑到別處地方，求較好的出路。然而他們畢竟收入不很豐，不能携家眷同行，所以要留下妻子在家。在這時期男子的數目便比女子的少，二十歲以前則男子尙屬少年，未有什麼出路，惟有在鄉裡做些耕田或其他種植的工作。至于六十歲以後的男子，因爲年老了，不想繼續在外飄泊；并且這時兒女也已長成，可以奉養他們了，于是回到鄉間來度活，因此在這兩個時期男女的數目大概相等吧。（參看第七表）

男女年齡分配的比較（第七表）

| 年 齡 組 別 | 男 | 女 | 合 計 |
|---------|-----|-----|-----|
| 1 - 19 | 154 | 154 | 308 |
| 20 - 39 | 120 | 128 | 248 |
| 40 - 59 | 63 | 70 | 133 |
| 60 以上 | 31 | 28 | 59 |
| 合 計 | 368 | 380 | 748 |



吳家魚塘未掘深前情形



吳家魚塘掘深後情形

(此塘之成功，歷時一年餘，爲吳家所主辦，協進會僅與以精神上之助力而已，塘邊果樹，乃協進會向南大農科接洽，以半價賣與該姓鄉民者，主辦建塘之委員多爲鳳嶺夜學學生)



農 民 養 鵝 生 活



村 中 之 一 井

Ⅱ家庭經濟

一百家收入數目（第八，九，十，十一表）

爲着時間問題，我們未能將整個鳳凰村二百家的經濟狀況，完全調查清楚，現在只可把一百家來作代表，在農村社會裡，貧富等級不像城市那樣差別得利害，他們的生活不會有什麼大分別；因此拿一百家來代表全村，相信不致有多大錯誤。

合計一百家全年總收入爲七萬一千二百八十六元五毫。本利在內，收入的來源，可分爲農產，傭工，手工及其他等四項（參看第八表）。本來在一個農村社會裡，收入最多的應是農產；然而根據鳳凰村情形則與常例相反，在四項收入中，農產收入的數目竟退居第三位，而傭工及其他（包含小買賣，商業，烟賭，租項等）兩項的收入反居其上。這裡也不是沒有原因的，大概從前好境況的時候，鳳凰村居民也曾專心致志于農耕的，但是近年來農村已陷于破產的狀況中，尤以這個四面被包圍着而無出路的小鳳凰。于是很多有田的人都把田賣給伍村的人或賣給嶺南大學，寧願做些小買賣，或跑到附近的廣州市傭工，稍爲有資本的便做點生意，因此在鄉間耕種的人日少。

各種收入數目 (第八表)

| 收 入 種 類 | 收 入 數 目 (年 計) |
|---------|---------------|
| 農 產 收 入 | \$ 12,590.00 |
| 傭 工 收 入 | 13,192.00 |
| 手 工 收 入 | 2,876.00 |
| 其 他 收 入 | 42,628.50 |
| 合 計 | 71,286.50 |

一百家全年總收入為七萬一千二百八十六元五毫，但生產費佔七千五百零五元六毫，故純收入僅得六萬三千七百八十元九毫（參看第九表）。生產費在農村裡是少不免的，其用途可分為長工，短工，田租，肥料，種子，農具等六項。欠缺其中一類，都是不行的。生產費的分配以田租佔最大部份，一年內共須二千三百八十五元。其次便是長工和肥料（參看第十表）。平均起來，每家每年的生產費為七十五元零六先吧。這小小的數目就是他們耕田的本錢了。

一百家生產費數目 (第九表)

| 收入等級 | 家庭數目 | 每年總收入 | 每年生產費 | 每年純收入 |
|------------|------|------------|------------|------------|
| \$1-249.99 | 34 | \$ 7022.00 | \$1,729.00 | \$5,293.00 |
| 250-499.99 | 38 | 15,590.50 | 1,477.00 | 14,113.50 |
| 500-749.99 | 12 | 6,911.00 | 117.00 | 6,794.00 |
| 750-999.99 | 5 | 4,703.00 | 442.60 | 4,260.40 |
| 1000 以上 | 11 | 37,060.00 | 3,740.00 | 33,320.00 |
| 合 計 | 100 | 71,286.50 | 7,505.60 | 63,780.90 |
| 每家平均 | | 712.86 | 75.06 | 637.81 |

各種生產費用分配 (第十表)

| 種 類 | 銀 數 |
|-----|------------|
| 長 工 | \$ 2160.00 |
| 短 工 | 867.60 |
| 田 租 | 2385.00 |
| 肥 料 | 1683.00 |
| 種 子 | 306.00 |
| 農 具 | 104.00 |
| 合 計 | \$ 7505.60 |

除生產費外，每年純收入爲六萬三千七百八十元九毛。平均每家每年收入爲六百三十七元八毛一仙，每家平均人數爲四·八六人，故平均每人每月收入約十一元。他們困難的生活，由此可見一斑。

根據入息的多寡，可把一百家分爲五類，(參看第十一表)·最貧的一類，每家每年平均收入爲一百五十五元六毛七仙；其次的爲三百七十一元四毛；再其次的爲五百六十六元一毛七仙；又其次的爲八百五十二元零八仙；最富的每家每年平均收入爲三千零二十九元一毛。若再詳細研究，則知收入在二百四十九元九毛九仙以下的家庭，平均每家有四·一人，收入在二百五十至四百九十九元九毛九仙的家庭，平均每家有四·七人，收入在五百至七百四十九元九毛九仙的，每家平均有五·二人，收入在七百五十元以上，一千元以下的，每家平均有六·二人，收入在一千元以上的，每家平均有六·五人，由此看來，則人口之多寡與乎家庭入息之高低恰成正比例；即是說人口愈多則收入愈豐富，大概在勞動社會裡，不論男女老幼，都有工作的必要，當我在調查的時候，眼見四五歲的小孩子已開始跟着爺娘在田邊工作，或在路旁割草。至於七八十歲的老翁老嫗，還未停止他們的勞動，女的在家裡織布，男的在街上販賣，或在田中耕種，各自食其力。這種勤勞的精神，委實令人欽佩。

一百家之收入數目 (第十一表)

| 家庭收入等級 | 每類家庭數目 | 每年收入總數 | 每家每年平均收入 | 人數 | 每家平均人數 |
|-------------|--------|-------------|-----------|-----|--------|
| \$ 1-249.99 | 34 | \$ 5,293.00 | \$ 155.67 | 141 | 4.1 |
| 250-499.99 | 38 | 14,113.50 | 371.40 | 180 | 4.7 |
| 500-749.99 | 12 | 6,794.00 | 566.17 | 62 | 5.2 |
| 750-999.99 | 5 | 4,260.40 | 852.08 | 31 | 6.2 |
| 1000以上 | 11 | 33,320.00 | 3029.10 | 72 | 6.5 |
| 合計 | 100 | 63,780.90 | 637.81 | 486 | 4.86 |

一百家生活費的分配 (第十二, 十三, 十四表)

根據收入的等級，已將家庭分為五類。收入最少的三十四個家庭，合計每年總支出為五千七百九十三元五毛四仙，收入最多的十一個家庭，合計每年總支出為一萬一千二百二十九元八毛一仙。一百家一年內的總支出為三萬四千七百五十八元二毫。再根據這支出的數目，我們可以把消費分為衣，食，住，燃料，教育，衛生，稅捐，和雜費等八項，茲將各項費用分述于下。

(1) 衣——村民對於服飾，絕不講究，一方面因為經濟所驅使；別方面因為他們整天勞動着，那裡有時候顧及服飾。即使給他們換上漂亮的衣服，但不到一刻已變成污穢不堪了。為着這兩個緣故，他們衣服的消费很少。合一百家每年共費二千三百三十元零六毛。平均每

家每年費二十三元三毫一仙，又即總消費百分之六·七一。

(2)食——食的消费佔數最大，這是自然之理，因不論貧富也以食為天的。一百家每年食費總數為一萬九千五百零八元六毫一仙，平均每家每年費一百九十五元零九仙，即總消費百分之五六·一三。

(3)住——在鄉村裏，租費一項比城市特別小，大概房屋多是自己建造或祖先遺下；所以不用租錢。即使屋是租來的，租金亦很微。合一百家一年內的租項總數僅一千五百四十三元三毫五仙。平均每家每年費十五元四毫三仙，即總消費百分之四·四四。

(4)燃料——根據調查所得，在鳳凰村裡的一百家中，很多是沒有這項消費的，因為他們可以拾取柴枝和割草以作燃料。一百家每年的燃料費用只七百一十七元九毫二仙。平均每家每年費七元一毫八仙，即消費百分之二·〇七。

(5)教育——教育狀況在舊鳳凰村似乎比附近各村落好一點，大概因那裡有嶺南大學鄉村服務團所設的鳳嶺小學和農林局及市政府合辦的幼稚園，收費不多，並且該村和嶺南大學相接近，故居民有較好的機會把他們的兒女送到南大青年會小學念書。合計一百家的教育費為一千零六十七元八毫二仙，平均每家每年費一十元六毫八仙，即總消費百分之三·〇七。

(6)衛生——這項消費包含一切關及健康的費用。合計一百家每年消費為三百四十三元九毫七仙，平均每家每年費三元四毫四仙，即總消費百分之·九九。

(7)稅捐——除了每年納小許地稅外，鳳凰村居民不用負擔其他稅項，而地稅又只限于一部分的人。合計一百家每年稅捐總數為八十五元一毫四仙。平均每家每年費八毫五仙。即總消費百分之·二四。

(8)雜項——雜項包含家庭雜用，嗜好，娛樂，宗教，應酬等費用，一百家每年雜費總數為九千一百六十元七毫九仙，平均每家每年費九十一元六毫一仙，即總消費百分之二六·三五。

一 百家生活費之分配 (第十二表)

| 收入等級 | 收入總數 | 家庭數目 | 每類每年費用總數 | | | | | | | | | 支出總數 |
|---------------|-------------|------|-----------|-------------|-----------|-----------|-----------|----------|---------|-------------|-------------|------|
| | | | 衣 | 食 | 住 | 燃料 | 教育 | 衛生 | 稅捐 | 雜項 | | |
| \$ 1 - 249.99 | \$ 5,293.00 | 34 | \$ 383.00 | \$ 3,589.50 | \$ 165.00 | \$ 149.80 | \$ 105.92 | \$ 73.06 | \$ 4.00 | \$ 1,323.26 | \$ 5,793.54 | |
| 250 - 499.99 | 14,113.50 | 38 | 668.40 | 7,078.50 | 553.60 | 250.40 | 226.00 | 136.96 | 4.20 | 2,371.50 | 11,289.56 | |
| 500 - 749.99 | 6,749.00 | 12 | 323.20 | 2,491.36 | 286.75 | 123.12 | 96.00 | 30.96 | 4.44 | 892.31 | 4,248.14 | |
| 750 - 999.99 | 4,260.40 | 5 | 195.00 | 1,145.75 | 324.00 | 66.60 | 18.00 | 14.00 | — | 433.80 | 2,197.15 | |
| 1000以上 | 33,320.00 | 11 | 761.00 | 5,203.50 | 214.00 | 128.00 | 621.90 | 88.99 | 72.50 | 4,139.92 | 11,229.81 | |
| 總數 | 63,780.90 | 100 | 2,330.60 | 19,508.61 | 1,5433.5 | 717.92 | 1,067.82 | 343.97 | 85.14 | 9,160.79 | 34,758.20 | |

每家每年生活費用分配

(第十三表)

| 收入等級 | 家庭數目 | 每家平均收入 | 每類每年平均費用 | | | | | | | | | 平均支出 |
|-------------|------|-----------|----------|-----------|---------|---------|---------|---------|---------|----------|-----------|------|
| | | | 衣 | 食 | 住 | 燃料 | 教育 | 衛生 | 稅捐 | 雜項 | | |
| \$ 1-249.99 | 34 | \$ 155.67 | \$ 11.26 | \$ 105.57 | \$ 4.85 | \$ 4.40 | \$ 3.12 | \$ 2.15 | \$ 0.12 | \$ 38.92 | \$ 170.40 | |
| 250-499.99 | 38 | 371.40 | 17.59 | 186.27 | 14.57 | 6.59 | 5.95 | 3.60 | 0.11 | 62.41 | 297.09 | |
| 500-749.99 | 12 | 566.17 | 26.93 | 207.61 | 23.90 | 10.26 | 8.00 | 2.58 | 0.37 | 74.36 | 354.01 | |
| 750-999.99 | 5 | 852.08 | 39.60 | 229.15 | 64.80 | 13.32 | 3.69 | 2.30 | — | 86.76 | 439.43 | |
| 1000 以上 | 11 | 3,029.10 | 69.18 | 473.05 | 19.45 | 11.64 | 56.54 | 8.09 | 6.59 | 376.36 | 1020.89 | |
| 合計 | 100 | 637.81 | 23.31 | 195.09 | 15.43 | 7.18 | 10.68 | 3.44 | 0.85 | 91.61 | 347.59 | |

每家每年生活費用百分比

(第十四表)

| 收入等級 | 家庭數目 | 每類每年之百分比 | | | | | | | | | |
|-------------|------|----------|-------|-------|------|------|------|-----|-------|-----|--|
| | | 衣 | 食 | 住 | 燃料 | 教育 | 衛生 | 稅捐 | 雜項 | 合計 | |
| \$ 1-249.99 | 34 | 6.61 | 61.95 | 2.85 | 2.59 | 1.83 | 1.26 | .07 | 22.84 | 100 | |
| 250-499.99 | 38 | 5.92 | 62.69 | 4.91 | 2.22 | 2.01 | 1.21 | .04 | 21.00 | 100 | |
| 500-749.99 | 12 | 7.60 | 58.62 | 6.75 | 2.90 | 2.30 | .73 | .10 | 21.00 | 100 | |
| 750-999.99 | 5 | 8.87 | 52.15 | 14.75 | 3.03 | .82 | .64 | — | 19.74 | 100 | |
| 1000 以上 | 11 | 6.78 | 46.34 | 1.90 | 1.14 | 5.55 | .79 | .64 | 36.86 | 100 | |
| 合計 | 100 | 6.71 | 56.13 | 4.44 | 2.07 | 3.07 | .99 | .24 | 26.35 | 100 | |

一百家的收支比對 (第十五表)

在上章我們曾經把舊鳳凰村一百家的收入和支出底數目，詳細報告，現在再把這兩項的數目來比對一下。

每年收入在二百四十九元九毫九仙以下的有三十四個家庭，平均每家收入一百五十五元六毫七仙，支出一百七十元零四毫三仙，收入在二百五十至四百九十九元九毫九仙的有三十八個家庭，平均每家收入三百七十一元四毫，支出二百九十七元零七仙，收入在五百至七百四十九元九毫九仙的有十二個家庭，平均每家收入五百六十六元一毫七仙，支出三百五十四元零一仙，收入在七百五十至九百九十九元九毫九仙的有五個家庭，平均每家收入八百五十二元零八仙，支出四百三十九元四毫三仙，收入在一千元以上的有十一個家庭，平均每家收入三千零二十九元一毫，支出一千零二十元八毫九仙，除收入最低的家庭入不敷出外，其餘各家，皆有盈餘，若把一百家平均起來，則每家每年盈餘二百九十元二毫二仙。

從前在消費項裡，我們只把衣，食，住，燃料，教育，衛生，稅捐，雜用等列入，並沒有把意外用費包含在內。若把這項列入，恐怕不能有這個盈餘數目了。

根據第十五表，收入愈大的家庭，盈餘愈多，這似乎是極自然之理。因鄉村的情形，和城市的極端相反，在城市裡，收入多的家庭，不一定會有盈餘，大概是生活程度較高而消費之途又較多有以致之；但在鄉間，一切生活費用像是標準化的。除了衣食方面因人數增加而不同外，其餘各項則沒有什麼大變動。

以整個舊鳳凰村為單位，其經濟情形雖不是處在入不敷出的狀況

中；然而亦可斷定是一個生活程度底下的貧苦社會吧。

我們可以把隔河相對的沙南和鳳凰村底生活費用分配互相比較，以看其異同之點。

| 各類生活費用百分比 | | | | | | | | | |
|-----------|------|-------|------|------|------|-----|------|-------|-----|
| | 衣 | 食 | 住 | 燃料 | 教育 | 衛生 | 稅捐 | 雜項 | 合計 |
| 沙南 | 6.67 | 62.05 | .59 | 4.94 | 1.52 | — | 1.03 | 23.20 | 100 |
| 舊鳳凰 | 6.71 | 56.13 | 4.44 | 2.07 | 3.07 | .99 | .24 | 26.35 | 100 |

從這表看來，則兩個村落除了住，燃料，教育，稅捐，較為相差外，其餘各種費用的分配大致相同。住的消費，鳳凰村比沙南多幾倍，為的是沙南居民，多有自己的房屋，水棚或船艇，很少租賃住屋的，但鳳凰村的情形則不同，村裡有很多是從別處遷來的，他們沒有自己的屋；因此要租賃才得居住了，至于燃料一項則比沙南少，因鳳凰村附近多草木，居民拾取枯枝乾草以為燃料，沙南則近海，少草木，故居民沒有這個好機會，教育一項比沙南較多，因蛋民終日在海上飄泊，兒童求學不得安定，並且不如鳳凰村之和嶺南義學相接近，兒童較多求學的機會，稅捐一項比沙南少，因為沙南的船艇有撈頭捐，牌捐等，而鳳凰村則沒有吧。

根據這個比較，我們知道舊鳳凰村的生活程度和沙南的生活程度很相似，雖畧有不同之點，但這些不同之點都是環境不同之所致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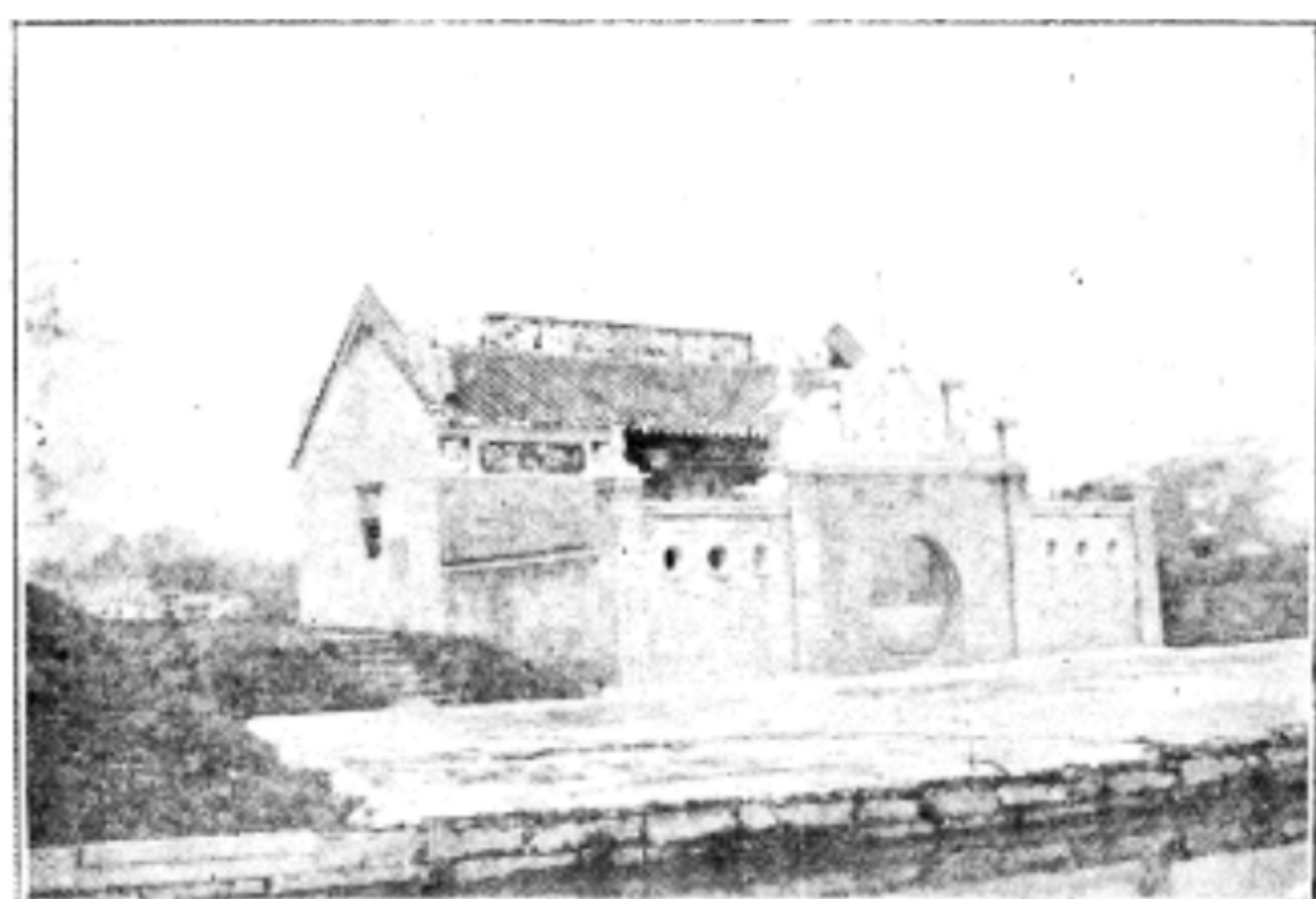
一百家收入與支出比對 (第十五表)

| 收入等級 | 家庭數目 | 每家平均收入 | 每家平均支出 | 盈餘或不敷數 |
|-------------|------|-----------|-----------|-------------|
| \$ 1-249.99 | 34 | \$ 155.67 | \$ 170.40 | \$ -(14.73) |
| 250-499.99 | 38 | 371.40 | 297.07 | 74.33 |
| 500-749.99 | 12 | 566.17 | 354.01 | 212.16 |
| 750-999.99 | 5 | 852.08 | 439.43 | 412.65 |
| 1000以上 | 11 | 3029.10 | 1020.89 | 2008.21 |
| 合計 | 100 | 637.81 | 347.59 | 290.22 |

III 鳳凰村社會組織

鳳凰村是中國一個舊式農村，在嶺南大學校園西南隅之南，建設廳蠶絲改良局之西，伍村之北，地點適中，交通亦頗便利，因為百幾十年前該村有些搬到嶺南校門西邊居住，建立新鳳凰村，所以原日的鳳凰村亦常稱為「舊鳳凰」。

該村為着靠近嶺南，而且鄉民較肯接受外界的幫助而合作。所以幾年前嶺南教職員會已經在該村舉辦小學校。最近嶺南青年會鄉村服務組，因為在客村和敦和市的服務結束了，也派人到該村服務。嶺南大學社會學系也為着沙南蛋民的調查工作完成，乃在該村從事調查工作。茲將鳳凰村社會組織的大綱系統，分列下面，然後分類釋述：



天后廟全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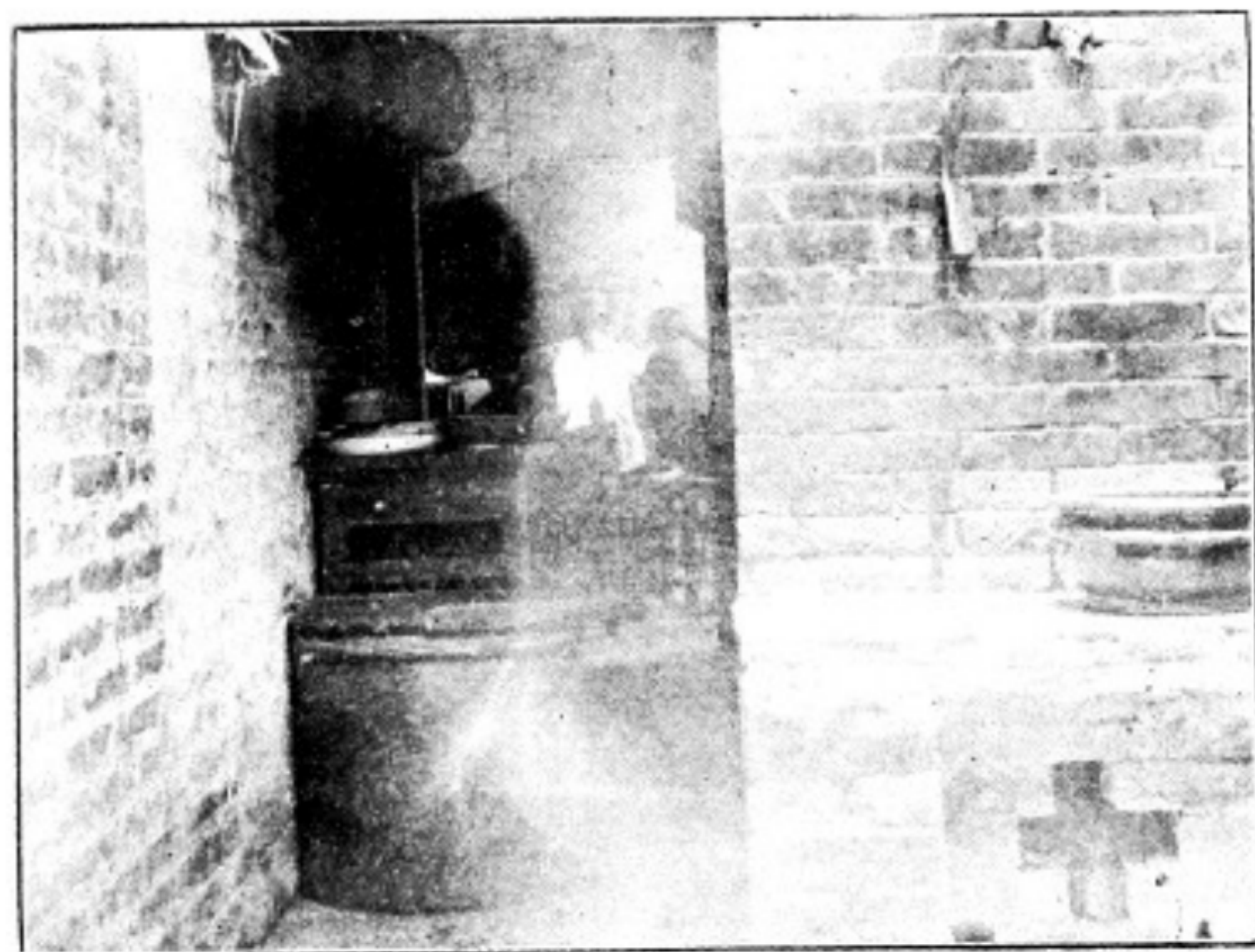
(天后廟門上刻孔子廟，廟牆則刻鳳凰學校，因政府曾下令除孔子廟外，其他廟宇必須拆毀，為保存此廟計，故外書孔子廟，牆上書鳳凰學校，則因欲避免軍隊註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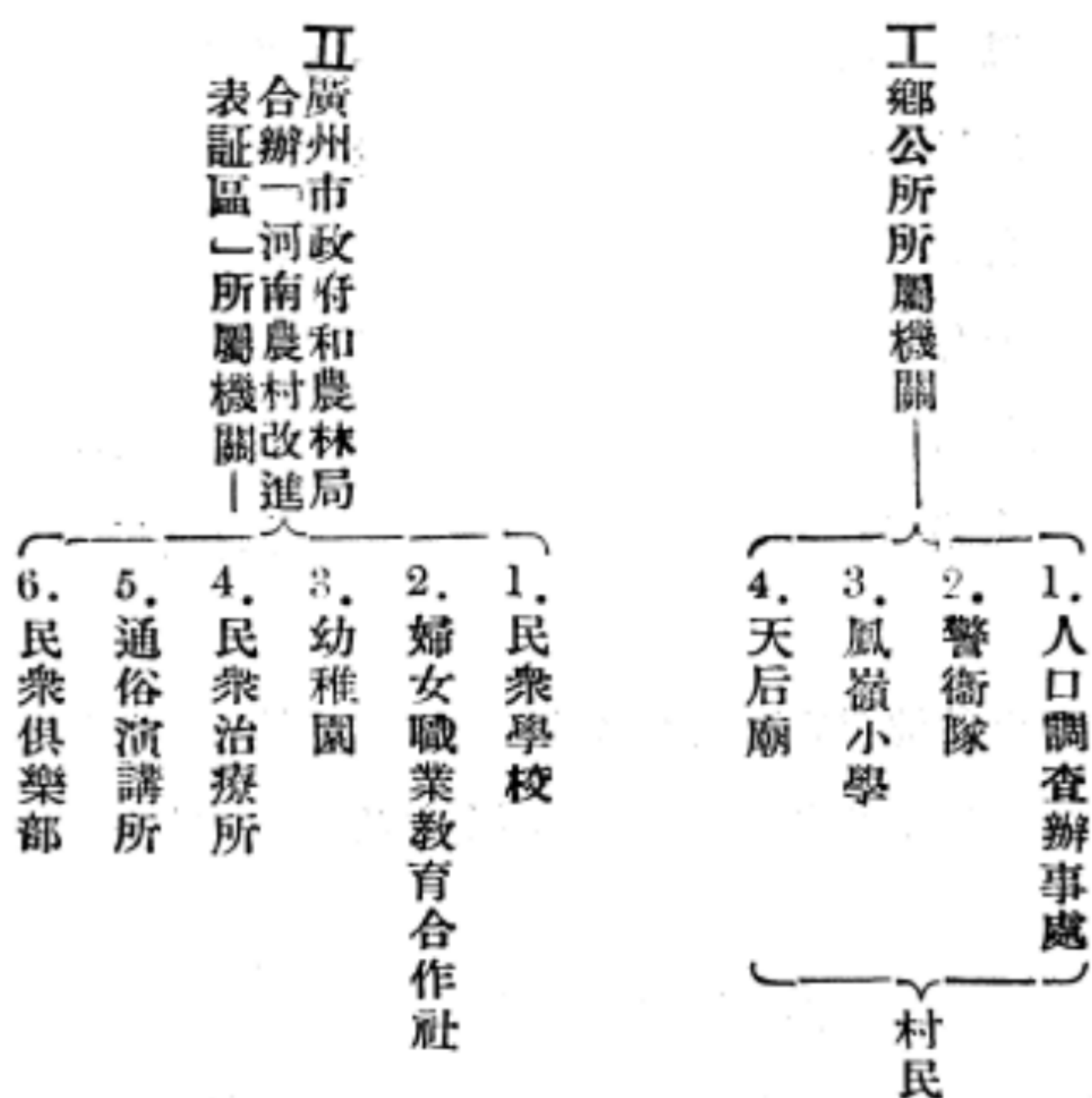
天后廟門前



家庭清潔比賽之一



家庭清潔比賽之二



1. 鄉公所的組織

鄉公所設在鳳嶺小學內，鄉長黃森是由村民選出的，他是一村的主幹人，對內是主理村內一切公共事業，對外是負責代表全村。鄉長下有里長，每里由住戶選出正副里長各一人，以協鄉長辦事。前有正副里長各八人，現已增至十人。大概因為住戶增加的原故吧。

鄉長若對某事不能解決時，可召集各里長會議解決之。鄉長及各正副里長都是義務的，只有春秋二祭，佳節宴會等或可算是他們的酬勞。

鄉公所的經濟來源可以說有下列幾種：

- (a) 田租——公所實在是從前祖祠的變相，所以多少總有祖田，田租就是經濟來源之一。

(b) 屋租——因為由基立村到大塘的公路開闢(新港公路)，所以鳳凰村四週的田價高漲，他們因為這樣遂將一部分祖田以高價售與置業公司，將款項建築平房出租。現在村的中部已完成的有十數間屋；這種收入也是可觀。

(c) 烟賭館規錢——該村有烟館兩間，每間每日給公所規錢一角；賭館一間，每日給規銀一元，這筆進款每月也有三十六塊錢。

至於他們的用途，除了警衛隊極少數必要費外，其他大部份都是用於春秋二祭，佳節宴會及其他非建設，無生產的地方去。

鄉公所所轄機關有下列數種：

(1) 人口調查辦事處——這是番禺縣政府規定每鄉舉辦的。去年廣東省政府創辦鄉村自治人員養成所，番禺縣政府於是規定每鄉必須選派二人入所受訓練，期滿回鄉先辦人口調查工作。今年四五月間開始調查至八月間乃結束，將冊表和統計呈繳縣政府存底後，該辦事處亦相繼結束。

(2) 警衛隊——警衛隊是直轄縣政府警衛大隊的，他們是農民，他們的槍械由鄉公所購置，遇有事發生時才發動，平時無甚訓練，也無若何組織，故經費不甚浩大，不過該村位近城市，軍警林立，所以治安上不發生問題。

(3) 鳳嶺小學——鳳嶺小學乃由嶺南西教職員會及青年會合力創辦的，經費亦由以上兩團體負擔，鄉公所却一點沒有幫助。根據現在情形，該校設校長一，教員二；校長周沛霖，辦事頗有能幹而且努力。教員男女各一，全校分三班五級，合一

二年級爲一班，三四年級爲一班，五年級則獨立爲一班，
(詳細情形請看下面「教育狀況」報告)。

- (4) 天后廟——村中有一天后廟，廟內崇奉天后，觀音和金花，但廟門是刻着「孔子廟」，廟牆外則刻着「鳳凰學校」。廟門之所以刻着「孔子廟」的，是因爲政府曾下令除孔子廟外，其他一切廟宇必須拆毀；所以鄉民在門上刻着「孔子廟」三字，以保存這間廟宇。牆外之所以書着「鳳凰學校」，就是因爲要避免軍隊的駐紮。

除了初一，十五和神誕外，到廟進香的人很少，一來因爲平日鄉民沒有什麼空閒的時間，二來他們沒有那樣多閒錢。每年三月天后誕，他們倒是很熱鬧的慶祝。每年都籌備一千元去開銷。他們搭棚演劇，抬着神像出遊，通宵達旦，常常鬧到全村都很高慶。那一千元的開銷，不是全由鄉公所拿來的，也不是由廟祝拿出來的；他們逐戶去勸捐，若果捐不足，才由鄉公所補助。

廣州市政府和農林局合辦的河南農村改進表証區：這個組織從前叫做「河南農村改進會」，由廣州市政府主辦，最近因爲經濟困難，乃改與農林局合辦，於是變換了名稱。

該表証區每月的經費三百元，但九折發給，實得二百七十元。這機關不單在鳳凰村工作，並且在敦和市設辦民衆教育館，民衆治療所等；可惜工作上爲着經濟的限制，不能盡量發展。

表証區主任爲高若天先生，月薪七十元，此外表証區尙有其他費用如民衆治療所屋租，葯費，幼稚園經費，民衆學校及通俗演講所，婦女職業合作社，民衆俱樂部等使費，爲數不少，幸得博濟醫院報效

治療所的醫生及護士等，否則更難維持。

隸屬表証區的，在鳳凰村裏有以下幾個組織：

1. 民衆學校——民衆學校之在鳳凰村，沒有長久的歷史，是近年來才開辦的。到這裡求學的人，日間要去謀生活，晚上才有空上課。因此民衆學校是爲這班人而設的，祇在晚間上課，（詳細情形請看「教育狀況」報告）。
2. 婦女職業教育合作社——鳳凰村婦女，在社會上沒有什麼顯著的地位，在教育方面他們更沒有享受機會。平日不是在田中工作，便是在家裏忙碌。整個生命都是機械式，沒有發展的。表証區爲着他們底幸福起見，特組織這教育合作社，一方面貫以知識，一方面提高他們在社會上的位置，使他們能夠經濟獨立，不必仰給於男子。
該社在民衆治療所的左鄰，是一間新建的小房子。由言思芸女士主理，一切費用均由表証區負擔，創辦以來頗有成績，（詳情見下面「教育狀況」報告）。
3. 幼稚園——位在村口南面一所廟宇裡，本來以天真無邪的兒童，放在廟裡，向着許多神位，在這樣迷信環境當中，而施以幼稚的教育，於兒童心理和印象是不利的，可是若不在這裡舉辦，恐怕沒有比較好的地方了，得到鄉村父老肯借給廟宇，已算是萬幸，還顧得這許多嗎？所以在村裡辦事，不能希望事事稱意的。
經費方面，也是由表証區負擔，主任每月薪金五十元，老傭婦每月工資七元，其他雜費每月約十數元，（詳情見下面「教育狀況」報告）。

4. 民衆治療所——鳳凰村對於疾病的治療，常感缺乏求醫的地方，故民衆治療所是一個急需機關，該所由博濟醫院及河南農村改進表証區共同組織，醫生和護士之聘請由博濟醫院負責。藥品，房租，雜費等則由表証區担任。

該所位在鳳嶺小學左邊，贈醫日期，每星期三次，即星期一，三，五，下午開放。所內有女醫師一人，女護士二人，就診的以兒童爲多，其次爲婦女，男子來就診的很少，每次就診的數目約二三十人，夏天及時症流行時，病人却多至八九十人。這所初辦時規定，凡來就診的，概不收費。當時每天到所求醫的，平均不下六七十人，後來定了收掛號費（一次交足），每人五分（銀計），結果因爲徵收掛號費，就診的人却比從前驟減。通常診治的病症以皮膚病爲最多，其次爲眼砂，發冷亦屬不少，其他雜症的也有。

至于大規模公共衛生之提倡如種痘運動及清潔運動等，也因時而舉行。該所除規定贈醫施藥及舉行衛生運動外，去年曾爲鳳嶺小學及幼稚園全體學生檢驗體格，且將檢驗所得的結果，用圖表分別寫下，以便醫生隨時可以考查某生某種疾病的變化而加以治療，更通知學生家長使注意兒女的康健。隨時檢驗的目的是要看學生們的疾病，經過相當治療後有無改良。此等檢驗的圖表，是在學校當衆佈告出來的。

村中人到所診病，每人都給與醫証一張，以便分別認識。還有病歷表一紙記存所內。每次到診，醫生便查問其病情及處方，詳細記錄，以便日後的查考。自民衆治療所成立以來，村中人便知道除了中藥治療外，還有更可靠的西醫治療法。所以民衆

治療所在鳳凰村裡，是一個極重要的團體。

5. 通俗演講所——鳳凰村的通俗演講所，是由嶺南農村服務組和表証區合辦的。經濟和實力却是前者負擔較多。該所于每星期六舉行通俗演講會一次。所討論的問題約分三大類：(一)教育——如識字運動，公民常識等。(二)衛生——如公共衛生，家庭衛生等。(三)娛樂——提倡正當娛樂，勸戒鄉民關於烟賭惡習等。該所由高若天先生創辦於民國二十二年上半年。而嶺南青年會則在下半年接辦，交農村服務組宣傳股負責。想收較好的效果，於是利用戲劇，音樂，遊戲等以吸引村人赴會。每次演講由宣傳股長延請嶺南同學前往擔任，在開會前幾天標貼報告于該所門前，俾衆週知。音樂則延請蠶絲改良局工人擔任，如有戲劇排演時，則到會者往往四五百人，若無戲劇則到會者只四五十人，其中以鳳嶺小學生和村中小孩子爲多。開會地點一向是在鳳嶺小學。如遇演劇則臨時搭戲臺。該所的經費沒有多大的預算。若延請蠶絲局工人擔任中樂助慶時，每次畧備茶點款待，爲數不過七八角而已，所費無幾，而對於民衆知識的貫輸和啓迪，則收效甚大。
6. 民衆俱樂部——此俱樂部是青年會服務組用四十元搭的。打算一邊用作閱書報，奕棋室；一邊用作俱樂部，以便鄉民在此練習中樂或閒談消遣。可惜搭起了一個多月，裡面的佈置一點都沒有，工作一點也未進行過，那座棚還沒有用到就已經給頑童弄到破爛不堪了。

IV 鳳凰村經濟狀況

- A. 舊鳳凰村的形勢——舊鳳凰村位居河南島的中部，其東爲康

樂，有西山阻隔，南爲伍村，北與嶺南相接。從前由村裡到別村去，祇有幾條狹窄而彎曲的泥路。在雨水天時，則到處都是水迹，故行人每感困難，現在新築的新港公路經已落成，可由這村之北直達河南及敦和市等處，比前時多利便哩。

B. 全村面積約五十畝，農戶二百三十。在河南七十二村中，可算是一個最落後的村鄉。在那裡當然找不到有樓的房屋；就是想找一間有幾個房子而用灰磚建築的，也很不易。從這件事實，已可看出鄉民生活程度之低下，和階級之不顯著。全村耕植地約二百畝，平均每戶所佔耕地不及一畝。而這二百畝中，只有四份之一是屬鳳凰村，其餘四份之三是向別村租的。二百餘農戶中，沒有一戶是地主。僅有少數自耕農，和大部份佃農及雇農吧。

C. 農民分佈——村裡的面積小，居民也少；所以農民之分佈，無甚特殊情形。少數的自耕農，因耕地不多，收入甚微，日常工作，和佃農一樣。在調查的二百家中，自耕農祇有七個，他們自耕自食，一家數口，亦可以勉強過活，假如耕地太大，人工不能分配時，便招請長工或散工帮忙，耕地太小，人工有餘時，亦有兼爲雇農或找別種副業，以助生計的。佃農的數目較大，在二百家中共有六十九個佃農，他們的耕地是從伍村的田主租來，他們中有些從前是自耕農或小地主，不過後來境遇不好，不得已把田賣給鄰村如大塘及伍村的富戶，因此鳳凰村的耕地逐漸減少。至于雇農，則二百家中共有二十四人，他們收入很少，難以保溫飽。

D. 村民的職業——根據二百家調查所得的結果，職業一項，以業農的佔數最多，其次爲雇工，這些雇工大部份是跑到廣州市及附近較興旺的地方去的，因爲在村裡他們沒有田耕，又不易找到別種工作，

于是離鄉別井，把血汗去換取人家的工錢，以求一飽。業商的約分爲油米什貨店，茶樓，銀牌，烟賭等類，他們的資本雖少，但入息頗好，在村中算爲富戶。此外尙有其他職業，然爲數甚少，至于婦女職業則以繡花織布爲最多，每月收入由一元至四五元不等，他們家裡置有小型粗簡的織布機，較貧的農家，婦女多到田間工作。現在把二百家職業的類別及各類人數寫在下面。

二百三十三人職業種類

| 職業種類 | 人數 |
|-------|-----|
| 商業 | 17 |
| 自耕農 | 7 |
| 佃農 | 69 |
| 雇農 | 24 |
| 雇工 | 52 |
| 泥工 | 21 |
| 繡花織布 | 21 |
| 籐工 | 5 |
| 販賣 | 3 |
| 軍警 | 3 |
| 養畜 | 3 |
| 機器工人 | 2 |
| 搭棚 | 1 |
| 調查員 | 1 |
| 崗書管理員 | 1 |
| 割草 | 1 |
| 道士 | 1 |
| 拾豬糞 | 1 |
| 合計 | 233 |

E. 農產收入狀況——村中農產以稻穀爲最大宗，每年兩期收穫。其次如薯，蘿蔔，花生，菜蔬等，亦每年收穫二次。農產品除供給本村外，其餘則于墟日携往敦和市發賣。運至廣州市販賣的爲數甚少。全村統計，收入既微，而日常用品如油，柴，棉，布等均不能自給，必須仰給于城市。這樣看來則輸入比輸出的數目大，他們怎能避免窮困？中國年來入超于出的狀況，使全國經濟陷于破產地步，其情形亦正與此相似。

F. 農民生活之困難——在河南七十二村中，舊鳳凰是最貧苦的一個，其故有二。

1. 農地面積過小——在普通情形下，耕地之大小可斷定農民之經濟狀況，據專家估計，美國每一農家，平均有耕地五十七英畝，合三百四十二華畝。中國每一農家，平均耕地二十五畝，而鳳凰村則每一農家得地不及一畝，其困難情形可知。

2. 農業無改良與發展——數十年來因村中人口無甚增加，勢力又復薄弱，不能向外發展，或伸張至鄰近鄉村，只有固守着祖宗傳下來的田畝，敷衍過活，對於耕種的方法，從不肯加以改良。近年來又因居民離鄉，把田地轉賣給別村，以致耕地日見減少。耕地少則出產不豐；出產不豐則不能自給而有餘。這樣看來，他們怎不窮困？

V 鳳凰村教育狀況

(A.) 識字人數及入學兒童數目

根據民國廿二年七月番禺縣政府舉辦的調查，舊鳳凰村祇有八百六十四人，女子佔了四百三十四人，男子則有四百三十人。村民的生活很貧苦，教育程度低下，自是當然的事。據調查所得，全村只有九

十七人是識字的，換句話說，識字的人，只佔全人口百分之十一·二。這個調查雖不盡可靠，然而村民智識低下，也可想見了，現在且根據這次人口調查，把舊鳳凰村人口總數和識字人數，入學人數的百分比，列在下面。

舊鳳凰識字人數及百分比 (表一)

| 年 齡 | 全 村 人 口 | | | 識 字 人 數 | | | 百 分 比 | | |
|-------|---------|-----|-----|---------|----|----|-------|-----|------|
| | 男 | 女 | 共 | 男 | 女 | 共 | 男 | 女 | 共 |
| 1-10 | 100 | 97 | 197 | 11 | 3 | 14 | 11 | 3.1 | 7.1 |
| 11-15 | 48 | 38 | 86 | 18 | 1 | 19 | 37.5 | 2.6 | 22.1 |
| 16-20 | 40 | 38 | 78 | 7 | 3 | 10 | 17.5 | 7.9 | 12.8 |
| 21-25 | 34 | 45 | 79 | 8 | 1 | 9 | 23.5 | 2.2 | 11.4 |
| 26-30 | 40 | 44 | 84 | 7 | - | 7 | 17.5 | - | 8.3 |
| 31-35 | 32 | 24 | 56 | 8 | - | 8 | 25.0 | - | 14.3 |
| 36-40 | 28 | 35 | 63 | 8 | 1 | 9 | 28.6 | 2.8 | 14.3 |
| 41-45 | 35 | 17 | 52 | 9 | - | 9 | 25.7 | - | 17.3 |
| 46-50 | 15 | 29 | 44 | 5 | - | 5 | 33.3 | - | 11.4 |
| 51-55 | 13 | 19 | 32 | 2 | 1 | 3 | 15.4 | 5.3 | 9.4 |
| 56-60 | 14 | 16 | 30 | 2 | - | 2 | 14.3 | - | 6.7 |
| 61-70 | 20 | 16 | 36 | 2 | - | 2 | 10.0 | - | 5.5 |
| 70以上 | 11 | 16 | 27 | - | - | - | - | - | - |
| 合 計 | 430 | 434 | 864 | 87 | 10 | 97 | 20.3 | 2.3 | 11.2 |

鳳凰村入學兒童數目 (表二)

| 年 齡 | 全 村 人 口 | | | 入 學 兒 童 | | |
|-------|---------|-----|-----|---------|---|----|
| | 男 | 女 | 共 | 男 | 女 | 共 |
| 1—10 | 100 | 97 | 197 | 10 | 3 | 13 |
| 11—15 | 48 | 38 | 86 | 16 | — | 16 |
| 16—20 | 40 | 38 | 78 | 5 | 2 | 7 |
| 21—25 | 34 | 45 | 79 | | | |
| 26—30 | 40 | 44 | 84 | | | |
| 31—35 | 32 | 24 | 56 | | | |
| 36—40 | 28 | 35 | 63 | | 1 | 1 |
| 41—45 | 35 | 17 | 52 | | | |
| 46—50 | 15 | 29 | 44 | | | |
| 51—55 | 13 | 19 | 32 | | | |
| 56—60 | 14 | 16 | 30 | | | |
| 61—70 | 20 | 16 | 36 | | | |
| 71以上 | 11 | 16 | 27 | | | |
| 總 計 | 430 | 434 | 864 | 31 | 6 | 37 |

看了上面的表，便知道村民智識程度的低下了。在三百六十一個二十歲以下的村民中，入學校的只三十六人，換句話說，在學齡內的兒童，得受教育的不過百分之十吧。這並不是村裡的人不願意到學校裡去，不過他們的環境不容許他們吧。

村民生活的貧苦，簡直不是一般醉生夢死，居住在高樓大廈享樂慣的城市富人所能夢想的。村裡的學校，雖然不收學費，但兒童到學校裡去唸書，家裡便少了個生利的人。

據鳳嶺小學的教員說：去年鳳嶺有學生差不多一百人，但今年因為加收一元的註冊費，學生便減少了二十多人。

學校的小學生所穿的衣服，是很簡樸而且陳舊，只有少數人是有齊整的衣服和鞋襪到學校裡去的。

(B.)鳳嶺小學

(1.)沿革——鳳嶺小學是舊鳳凰村唯一的學校，這學校的產生是在民國十五年。南大青年裡曾經載過關於鳳嶺小學過去和現在的文章，內裡有一段說：「一九二六年，本會及女青年會，教員會，女道會，宗教事業委員會與白十字團，感覺着改進中國，先要從小做起，就近開始，不斷努力，才望有成，對於本校附近鄉村，決行作有計劃的服務，以求村民教育普及，生產能力加增，娛樂和健康事業的改進，使牠成爲一自治的模範農村。

「經過一定時間的考慮，由上列團體送派代表，組織董事部籌劃一切，選擇舊鳳凰村做工作中心，以資集中力量，使計劃易于實施。

「一九二六年春，由本會和校內其他團體所組成的鄉村服務協進會，使在這村莊開辦一所鳳嶺日夜學校，這可算是舊鳳凰設立學校的開端了。那時只有教員一人，日夜校學生人數，總計也不過三十，學科當然是因陋就簡」。……(南大青年21卷，8期)。

所以鳳嶺小學的創辦人，是嶺南裡各團體；他的目的，是想找一處地方，可以和鄉人接洽，以便改良他們的衛生，教育這種事情。

初開辦的時候，完全是義學性質，到了民二十一年，教員才增加

了二人，學生也多至百人；于是班級擴充，設備也較完善。鳳嶺學校，便由義學而變為鄉村小學了。

(2)校舍和設備——鳳嶺小學的校舍，是借用村裡的鄉公所，和伍氏祠堂的伍廳，現在一年級和三年級的課堂是在伍廳，二年級和五年級的課堂及辦事處，圖書館，一切都在鄉公所，校舍的形式可看下圖便知其詳。

校 舍 佈 置 情 形

| 課 堂 兼 禮 堂 | | | |
|-------------|--------------------|--------|------------------|
| 教員辦事所 | 天 井 | 課 堂 | 圖 書 館 |
| 教 務 室 | 鄉 民 閱 報 及 娛 樂 所 | | 教 員 住 室 |

校舍雖然很簡陋，但還算清潔。課堂的光線雖不十分適宜，但還不至黑暗，倘若能多開些窗，加以改造，在鄉村裡可算得一所頗適宜的校舍了。

圖書館雖有一間，惟書籍不多，而且大都不適于兒童的興趣和需要。館裡的雜誌，幾乎可說沒有一份。民衆閱報室裡有兩份報紙——市民日報，和越華報——這是為鄉民而設的，每天到校裡看報紙的，和娛樂的也不少。

距校舍不遠，有一個很大的運動場，聽說是由該校員生合力開設的。可惜因為經濟不足，沒有什麼設備。不然這偌大的運動場，真是鍛鍊鄉民身體的一個最好的地方了。

校門對開，便是一塊小小的校園，開闢這校園的目的，是希望在那裡可以把農業的新技能和新智識，慢慢的灌進農村去。但據我的觀察，園裡所種的東西不多，好像學校當局，並不十分注意到這件事似的。想達到把新技能和新智識傳進鄉民裡去，恐怕不是件容易的事吧！而且園的四週，一點遮蔭的東西都沒有。太陽從早照到晚上，把種的東西都晒死了。又因為籬笆不很堅固，村裡的豬和犬等，常常跑進園裡把所種的東西咬傷或踏死了。

(3) 經費——鳳嶺小學的經費，是由嶺南大學青年會和西教職員會負擔的。青年會每年担任二百元，西教職員會從前每年捐助四百元。但近年因會員數目減少，經費也減少，所以近年來只能捐助二百元。因而鳳嶺小學的常年經費變為四百元。幸得河南鄉村改進會和嶺南社會研究所兩機關都各報効教員一人，幫助不少。

從前學生到學校讀書，一個錢也不要出的，自今年起，每人收註冊費一元，這筆款也可補助學校的經費。

以不到五百元一年的經費，想辦理一所完善的小學，訓練八十餘個兒童，當然是困難的事。據說，學校有很多事想創辦和改革，但都因為經費問題而束手了。

鳳嶺小學的三位常任教員中(校長和兩位專任教員)只有一位的薪金是由學校負擔，其餘兩位是由河南鄉村改進會和嶺南社會研究所捐助。

(4) 學生的分配——根據民國廿二年秋季學生入學人數表。全校



鳳嶺小學全體員生



×

鳳嶺小學教職員

×許滄陽博士爲鳳嶺小學名譽校長及南大鄉村服務協進會主席



鳳嶺小學學生自治會職員



舊鳳凰村幼稚園

鳳嶺小學學生家長職業的分配 (表六)

| 職業 | 農 | 工 | 商 | 學 | 政 | 總計 |
|-----|-------|-------|------|------|------|-----|
| 人數 | 37 | 27 | 14 | 1 | 1 | 80 |
| 百分比 | 46.25 | 33.75 | 17.5 | 1.25 | 1.25 | 100 |

(5) 學生生活——學校經濟既然是這樣困難，學生家庭狀況和社會環境又是這樣的惡劣，學校生活的缺乏，自是意中的事。學生每天放學後，便好像和學校脫離了關係。課外團體和學術的組織，是很少很少；祇有每星期六的早會，是由學生料理。那時候，他們可以表演唱歌和說故事等活動。

每一學期裡，舉行一次懇親大會，會裡有種種衛生常識的演講，和學生的表演，可惜會裡的觀眾，大都是婦女，成年男子只有二三人吧。這裡很可以表現我國普通做父親的一種心理，以為做父親的責任；只不過是賺錢養家，所以對於子女教育方面，父親的責任，只不過是供給學費，學費出了，父親的責任也就完了，子女的教導和督察的責任，都推在母親身上。所以，無論學校有什麼懇親會，展覽會，到會的多是母親，這不獨鄉村的學校有這種現象，城市的學校也是這樣。

(6) 教員的數目和待遇——初辦的時候，教員祇有一人，直至民國二十一年，才增加了兩人。今年的教員，除了校長周沛霖先生外，還有一位男的和一女的專任教員，和四五位散任的義務教員。教員的聘任權是在嶺南鄉村服務協進會。

因為義務教員每星期所擔任的功課不多，所以全校的功課，幾乎

都由校長和兩位教員分任了。他們每人每星期要担任二三十小時的功課，而且又是合班教授，生活的辛苦勞碌，也可想而知。幸而他們都抱有為農民謀幸福的決心，生活雖是忙碌，但責任所在，勞苦也不怕。這點服務的精神，是值得佩服的。

因為經費的不充足，教員的薪金是很小很小，據說，校長每月不過四十五元，教員約在三十元左右。住宿由學校供給，但一切飲食費用都要自己供給，學校只有一女傭幫助烹飪和洗衣的工作。

(7)課程——參看下表便知其詳。

鳳嶺小學課程一覽(表七):

| 星期 | 1 | | 2 | | 3 | | 4 | | 5 | | 6 | |
|-----------|-----|-----|-----|----------|----------|----------|----------|----------|----------|----------|----------|----------|
| 年級 | 2-4 | 1-3 | 2-4 | 1-3 | 2-4 | 1-3 | 2-4 | 1-3 | 2-4 | 1-3 | 2-4 | 1-3 |
| 7-7:30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早操 |
| 7:35-8:25 | 算術 | 算術 | 算術 | 算術 | 算術 | 算術 | 算術 | 算術 | 國自 藝修 | 國習 藝字 | 國語 | 常識 |
| 8:35-9:25 | 國語 | 黨義 | 自修 | 國自 語修 | 國語 | 黨義 | 黨義 | 常識 | 體育 | 體育 | 算術 | 算術 |
| 9:25-9:45 | 紀念週 | 紀念週 | 早會 | 早會 | 早會 | 早會 | 早會 | 早會 | 體育 | 國語 | 早會 | 早會 |
| 11-11:50 | 黨義 | 國語 | 常識 | 國語 | 黨義 | 國語 | 國語 | 國語 | 國語 | 珠自 算修 | 作文句 | 國習 藝字 |
| 12-12:50 | 唱歌 | 唱歌 | 手工 | 解尺 字牘 | 習尺 字牘 | 圖畫 | 圖畫 | 手工 | 解自 字修 | 唱歌 | 習國 字藝 | 串句 |
| 2:3-3:20 | 習字 | 習字 | 習字 | 算術 | 認習 字字 | 習衛 字生 | 習衛 字生 | 習珠 字算 | 唱歌 | 選修 | | |
| 3:30-4:20 | 體育 | 體育 | 算術 | 自修 | 自衛 修生 | 解尺 字牘 | 解尺 字牘 | 解自 字修 | 選修 | | | |

(8) 訓育和管理問題

(a) 學生的道德訓練問題——鄉村學校教師所感到最困難的便是訓育和管理問題，因為鄉村的兒童簡直是一點都感不到讀書的需要，和在學校的興趣，他們喜歡的時候就到校裡去，不喜歡時或許幾星期都不踏進校門，但這也難怪他們，根本的錯處，是由于學校引不起他們的好學心，功課惹不起他們的興趣，不過，除了這些外，社會環境實有很大的影響，例如：鄉村有婚喪等事要借用公所宴飲，學校便不得不放假，而且每遇到喜慶的事，學生便連接多告幾天假。據說因為陪嫁的原故，有些學生竟告一二月的假。

在農忙的時候，因為需要幫助家庭或田裡的工作，學生常會告假，而且鳳嶺小學生，一半是由鄰近鄉村來的，所以午膳後，常有因路遠而不來，或來也不能依時到的。據該校教員所說，下午兩時半至三時二十分那一課，告假的最多，這自然不能說是學校或學生的缺點，因為假若每個鄉村都有他的學校，兒童就不必跑太遠的路來就學，或者交通便利了後，這種現象會無形中消滅的。

說到晚上溫課，那更是一件難題，因為學生的家庭，多半是很貧苦的，晚上往往連燈都不點，所以學生放學後簡直不能讀書，而且，縱使有了燈，他們也沒有溫課的習慣。做父母的，也以爲兒童能天天到學校裏去，他們的責任便完了。對於他們的功課，一點也不過問。兒童回家後，也不知督責他們預備功課。

因為生長在惡劣的環境和沒有教育的家庭裏，學生的性情和習慣，都不免有點粗陋，教師想糾正他們，實在不是件容易的事。

(b) 學校訓育計劃——學校當局，爲訓育學生人格起見，曾擬定一訓練計劃，有如下表：

其實是一個錯點。在工作方面，鄉村兒童也許比城市的兒童多些力量。然而貧苦之所逼，工作過勞，又因父母不識衛生，沒有方法料理他們。因此弄到他們面黃骨瘦，現出一種不康健的狀態。

關於健康問題，民衆治療所，每月到校檢查身體一次，把學生的病狀，和身體康健情形，登記在紙上，有可治療的便給他們治療。

對於公共衛生上，鳳嶺的學生，去年曾經舉辦過一件頗值得注意的事，就是他們擔任了清潔附近道路的工作。鄉村道路之不清潔，蒼蠅穢物之多，是無論那一個人都知道的。想改進農村的衛生，我們不能只靠幾張宣言，幾次演講會。我們一定要有實際的設施。現在鳳嶺能把空言見諸實行，確的是很好的事。兒童在每天清潔道路的時候，自然會感覺到街道不潔的種種弊害，倘若做教員的，能隨時施以種種衛生常識和公民道德的訓練，比之在課堂空談衛生，勝千萬倍呢。

(C.) 民衆學校

民衆學校自開辦至今，校史可分四期，第一期是在民國二十一年春季開始，當時學生只得十餘人，而且都是男子，由周沛霖和高若天兩位先生擔任教授及管理，校裡所用的經費，雖然數目不大，亦都是這兩位先生擔任的，初時是合班教員，課程分爲識字，珠算，尺牘，常識，黨義等，因爲班中程度不齊，故教員與學生都感覺有點困難，這是該校初期情形。

第二期是在民國二十一年秋季，這期學生驟增至三十餘人，入學的仍然全屬男子，是時村人對該校漸起信任之心，故求學者大增，而教員方面也增加了一位，於是實行編級，把所有學生按照其程度，分爲三班，複級教授，每晚上課，星期晚則休息。

第三期是民國二十二年春季。此期得南大鄉村服務協進會黃澤普

先生派遣南大農職同學關枕亞與倫錫恩兩君襄助教授，這期教員總計有五名，學生亦增至四十餘人，最特色的，就是這期增設女班，可見村人漸知教育之重要，而女子好學之熱心，亦不亞於男子。

最近一期可說是第四期，由民國二十二年秋季開始，教員方面有不少的更換，課程方面也有些少差異，比前增多筆算及家庭常識兩科目，這期學生共三十七人，都能孜孜向學。村人教育程度，因此提高了許多。這可說是民衆教育的一點成功。至于教學和管理方面則有教員會議，取決校務進行之方針；每星期舉行一次。

(D.)婦女職業教育合作社

婦女職業教育合作社，由河南農村改進表証區設辦，該社最大工作，就是訓練一般村婦，使他們能夠領受多少職業教育，將來可以謀經濟獨立。社內陳設簡單。正中懸黨國旗二面，及孫總理遺囑，這可使村中婦女們也得受到民族國家的思想。傢俬則有衣車一架，以便他們學習或應用；新式鏡柜一座，內放各種衣服款式以備學者參考或依樣製造。屋中排列竹椅數行，椅前則放長方形木板枱數張，上面鋪着潔白的枱布，牆上設黑板一方，以爲教師教授時講解之用。此外尚有字圖一幅懸于牆上。由陶知行先生親手寫的，上面所寫的幾句話也很有意思，就是：

「滴自己的汗，喫自己的飯；
自己的事，自己幹；
靠人靠天，靠祖上，不是好漢。」

這是陶先生替婦女職業教育合作社所寫的。牆上還掛着一本點名簿，裡面登記着三十四位的姓名，這可見村中婦女也很願意學習一些職業的手藝。她們學習的課程，除女紅，即車衣，裁縫，針織，刺繡

外，兼授識字，使其對於簡淺文字，能讀能解，也能寫出來，學生的年紀頗長大，可是在年少時便失學了，所以這些教育對於她們當然是大有裨益的補救，其中也有些年紀較輕的，因為她們父母不喜歡普通的小學教育，而把她們送到這裡來。該社因開辦不久，一切設備很簡單，經濟也非常缺乏；然而她們竟不以爲意，還是一樣的勤力工作，不稍有倦意。工作的時候，簡直好像家人般一起在談笑，這比通常的學校還勝一籌哩。

這所房子的前座是拿來作該社上課之用；後座是教員住所。那麼下課後教員可以有多機會和學生們接觸，教員和學生隨時可以坐談，如同家人一樣，這樣對於學習或研究方面，便感覺得自然和容易了。

(E.)幼稚園

幼稚園是爲一般年紀較小的兒童而設的。在鄉村裏，做父母的都忙着工作，沒有空去理會兒女；所以兒童整天跑到街上去嬉戲，弄得全身污穢，並且很多時發生打架，幼稚園就是給與他們正當娛樂，和訓練他們有良好習慣的唯一地方。

幼稚園的前面，有空地一塊，以爲學生玩耍的地方。中有鞦韆架二，斜橋一，并有沙池給他們玩弄的，課室內設備簡單，有風琴及黑板各一。牆上貼着些摺紙手工，是學生一部份陳列的成績，此外還有木馬，是給兒童騎坐的，更有新式鏡柜，內貯各種兒童玩具。牆上掛着精美圖畫以引起小孩子的美感，還有陶知行先生手題的字圖二：其一爲：「人生兩個寶，雙手與大腦，用腦不用手，快要被打倒；用手不用腦，飯也吃不飽；手腦都會用，纔算是闖天闖地的大好佬」；其二爲：「人人都說小孩子，誰知人小心不小，你若小看小孩子，便比

小孩還要小」○更有一句標語：「輔家庭教育之不足」，也可見該園設立宗旨○

該幼稚園每天上課四時五十分（上午由七時半至十時止，共二小時五十分，下午由二時至四時，共二小時）○他們除遊戲唱歌外，還有故事，手工，認字等課程○

此輩鄉中兒童，家庭境况雖困窮，但比之城市兒童為天真活潑，他們多數是有獨立精神的，同時沒有城市兒童的嬌養惡習，並且很守秩序，同學間也非常和睦，對教師也很敬愛，留心接受一切的指導○

全園有學生三十四人，以男生為多，但平均每日上課的只有二十餘人○有些留在家裡，有些跑到四處去嬉戲；由于父母不加約束，督使向學，亦可見該村對於兒童教育，尚未很注意呢！

Ⅶ 鳳凰村婚姻制度

舊鳳凰村的婚姻制度，和其他村落無甚分別，在這幾十年來仍然是保守着舊式的婚姻制度○村裡雖有十數姓，但嫁娶的習例都是一樣○貧富之別，就是在妝奩的多少和婚讌的次數吧，現在把婚姻的制度分述如下○

A. 求婚——村人很守舊，至今仍憑媒婆之言，及問卜算命的結果來撮合男女的婚姻○普通男女每達十七八歲時，便由父母用紅柬替他們寫上了年歲生辰，托媒尋婚，男的叫做「接年生」，女的叫做「放年生」；女的父母雖替女兒放年生，可是他們並不讓女兒知道，男的却不然，如果賣卜者說男和女的年生沒有相克忌時，他便可乘女的不避，偷看她的相貌，如是合意的，便可告之父母，然後訪查女之三代健康，及女之品性，女家也會照標的訪查，雙方滿意了，便遣媒商酌餅食，禮銀，妝奩等，并由男家擇定吉日，舉行訂婚的禮儀○

B.定婚——及至定婚的日子到了，女的家長必使她到別處去，使她不知道定婚的事情，鄰里親屬亦不能告訴她，據鄉人說，如事情給女子知道了，他必會逃走避婚，因為不逃避，便給其他的村女取笑，說她愛嫁了。

男家到了這天，也着人送餅和禮金到女家，數目的多少，根據貧富而定，還有男的三代帖，亦一同送去，在沒有起程之先，所有東西必陳列于男的祖先神座前，禮拜了才送去。

到了女家，又把牠列在女家的祖先神座前禮拜，交換了兩家的三代帖，燒了炮竹，定婚的禮儀完了，女家收了餅食和禮銀後須送回些少食物與男家，即俗稱「送回茶腳」，女家又須即將餅食分送各親友，不使留在家中，並且要把家裡的一切的東西執拾得和平常一樣，以免給女兒回來時發覺。

C.婚期——訂婚期和結婚期的相隔，是沒有一定的限度，相隔的遠近，大概是經濟的問題，有錢的人家，一年半載便可迎娶，窮苦的人家則隔三四年不等，因此婚嫁的年齡沒有一定，但普通多是由十七至二十一歲的，在婚期內的禮節可分為三：（一）喊嘆日，（二）過大禮，（三）娶日。

1.喊嘆日——男家擇定了結婚的日子，便通知女家，在迎娶之前幾天，男家把各種禮物，聘金等送到女家，這一天就叫做「過大禮」，過大禮的前一兩天叫做喊嘆日。

到了喊嘆日女的家長便預備一個房間，有錢的人，大多是另租一屋，專為這個用途的，房間舖滿牀，其中一張，常常垂下蚊帳，那就是新嫁娘的，其餘是預備給她最相好的「案姊妹的」——她們并非親姊妹，祇是同村的女子，有已婚歸寧的，有未婚的——到了那天，案

姊妹。受着家長的指使，騙新嫁娘到房間并且告訴她明天要吃她的餅了，到這時，她才曉得自己快要嫁了，自然大哭起來，最可憐的，就是其中也有些女子，也快要過同樣的生活，但是自己全不知道，還在那裡取笑他人。

自這天開始直至娶日，新嫁娘都不離開房間，終日坐在牀上，帳是垂下的，甚至洗臉吃飯也在牀上，在這時期內，每天晚上，她須請一個最善于喊嘆的姊妹，走上她的牀上，教他喊嘆，房間有很多聽衆，是由女家請來的，喊嘆的次數是根據聽衆的數目而定，假如有五十人在房間，她便要喊嘆五十條歌了，雖然她並且非真正的很悲哀，然而因為多喊的緣故，往往聲破口乾，又加以連夜失眠，不思飲食，更形瘦削。

所喊的歌詞，大概是把自己當作將死的人，求他人來打救，每次喊到誰人的名字時，那被喊者須立即走上新嫁娘的牀上，和她對喊起來，對喊者的歌詞多屬安慰的，但亦有乘機自嘆身世。新嫁娘除了自嘆外，必有喊罵新郎的咒詛詞，聞說越罵得利害，男家越好運，現在把兩種歌詞錄在下面：

(1) 喊人打救的——唉唉！亞珍姐呀，唉唉！一心到堂親近姊呀，唉唉！薄草落黃又候賢姊呀，唉唉！又勞高蓮到我堂呀！唉唉！我姊有心問候細呀，唉唉！有心來問我歸亡人呀，唉唉！候表到堂將我救呀，唉唉！救返青年共表俱叙長呀，唉唉！惜我少年早亡將我殘命毀呀，唉唉！求姊念情把我救回堂呀！

(2) 咒夫家——唉唉！陰鬼過頭家死絕呀，唉唉！死絕陰人我正得有回房呀，唉唉！等我守寡之時同妹與聚長呀，唉唉！衫袖裏頭藏個火呀，唉唉！等佢火燒賊劫成村亡呀，唉唉！門口有條蕉樹倒

呀，唉唉！倒完蕉樹倒蕉頭呀，唉唉！冬瓜倒囊不論佢大共細呀，唉唉！倒完親人倒疏房呀，唉唉！櫟仔咁高都死清呀，唉唉！我心甚願捧佢靈呀。

2. 過大禮——大禮的日子約在婚前十至二十天，在這天，男家把其餘的禮金和餅食完全送到女家，例如從前說定餅食十二盒，禮金二百元，那末將這數目把定婚時已交的減去，剩下來的，就在「大禮」這天送來，普通送來的東西如下：

餅——十至十四盒

禮金——二百至三百元

豬腿——十至二十斤

鷄鴨——各一對

海味——(魷魚，蝦米，蠔鼓)五至十斤。

男家得回的東西就是「茶腳」，另帽一頂，鞋一對是送給新郎的，女家把餅食分給親朋，新嫁娘則不能吃的，得到餅食的親朋，就預備送禮，禮物的輕重，看親疏而定，有送衣服，首飾和用具的，也有送禮銀的，普通禮銀為四角至一元。

男家也把「茶腳」分送各親朋，並通知他們某時某日來飲喜酒，親朋們所送的禮物亦根據感情之深厚而定，大者有喜帳，小者有禮銀。

至于那些送東西來的挑工的工資，亦有定例，男家送來的由女家支給，女家送來的則由男家支給，其價銀以路途之遠近而定，普通每人由一角至四角，并得餅兩個。

C. 迎娶——迎娶前兩三天，由男家擇定時日，命新嫁娘用黃皮葉水洗頭，那天，女家煮「糖水圓」請她的案姊妹吃，俗名「分水圓」，還給每人一包「利市」——大約一兩個銅板——這叫做「花錢」。

新嫁娘洗頭的叫做「好命婆」，洗頭時她要說好話而那女子亦要喊洗頭歌。

娶日到了，男家就遣人送大紅花轎去迎接新娘，但新娘並不立即上轎，這天女家只把妝奩送到男家，花轎則留在女家，直至第二天才上轎，妝奩之多少是因貧富而定的，但通常必有以下的東西。

| | |
|--------|----------|
| 木櫃——一 | 大紅槓——二 |
| 面盆架——一 | 八仙木枱——一 |
| 紅木椅——二 | 普通木枱——一 |
| 黑木櫈——二 | 皮篋——一 |
| 便桶——一 | 紅木盆——一 |
| 銅面盆——一 | 漱口盅——一 |
| 蓆——一 | 枕頭——二 |
| 梳妝箱——一 | 茶壺——一 |
| 杯——一筒 | 碗，匙——各一對 |
| 箸——十對 | 漆籃——一 |
| 全盒——一個 | 糖梅埕——一對 |
| 紅泥盒——六 | 棉被——一張 |
| | 鞋——一對 |

又衣服五至十件，有錢的人家，有五十件，首飾則有萬壽藤鈿一對，戒指兩只，耳環一對，貧窮的往往借人家的首飾，事後才送還。以上各物約值銀百元左右。

有錢的人家除了所述的妝奩外，多有香案，客廳和睡房的傢俬，並且有大褂一套，因此他們最低限度亦要多費二三百元。

妝奩去了的晚上，男女家也開始讌客，女家只請客一次，男家則

最少亦須讓客兩晚，富有的則三四晚不等，每有客至，則鳴鑼請客入席，新郎須穿禮服——藍布長衫——掛上兩條紅，穿上女家送來的鞋和戴上帽，帽上插着一朵金紙花，這些都是由「好命公」替他戴上的，叫做「上頭」，他須坐在門前，遇有客至，則起立行禮，以示歡迎，據村人說，每次酒席費，約在百元至百五十元之間。

花轎到了的第二天早上，新嫁娘要行「上頭」禮，即是請一位「好命婆」替她梳髻，這時她穿上大紅花袍，戴上鳳冠，但面上不塗脂粉，以表示她不願意結婚，「上頭」完了，跟着要行「花燭」禮，她要向着神臺上的兩枝大紅蠟燭喊嘆，這次所喊嘆的是祝自己母家的好話，在這時候，她的弟弟們或姪子們要替她奠三次酒，然後把她背上轎，跟着有個「花婆」把米和錢向她撒去——據鄉人迷信，說嫁女時多遭金鷄神殺害，故須撒米給她吃，方可免害。上轎後，「花婆」便貼一張「張皇爺」在轎門，說是用來保護新娘的。她在轎裡仍然哭着，直至轎夫告訴她已出了村閘才止。

花轎抬到男家時，新郎走至轎前，先除去那張「張皇爺」，再把轎門一踢，便有大妗把新娘背入房間。

跟着的禮儀是「吃暖堂飯」，在廳上舉行，擺着一席好菜，九大碗，新郎和兩三位案兄弟圍坐着，新娘由大妗扶站着，她是不吃的，一切事情都由大妗代她作的，每吃一樣菜的時候，便由案兄弟說一句好話，大妗也替新娘回答一句，吃完暖堂飯後，即燒炮竹，同時有人奏樂散席，這時由新娘「近身」和「大妗」陪着新娘入房，大妗替她脫下紅袍，這就是「洞房」，跟着她又須穿起紅袍向男家的祖先禮拜，及向尊長們奉敬檳榔，最後要和新郎拜祠堂和到各叔伯的門前，向門口拜，但不入屋，那末禮儀完了。

這天的晚上，是男家第二次的讌客，散席後就是看新娘的大集會了。那時候案兄弟們必百般取弄新娘，新郎則乘機逃避，因為恐怕玩弄的方法愈來愈兇，以至難為新娘，但他們怎肯把她放過，直至她不能應付時便罰她食物，因此往往玩弄至晚上二三句鐘才止的，處罰的東西，多是雞蛋，百合，白果，冰糖等，皆由女家買來的，須在婚後的第二天交到，同時要把全盒裡的東西，盡量給他們吃，這叫做「撒全盒」，此後不再玩弄新娘了，聞說女家的案姊妹亦有同樣的向男家罰取東西，這就是在轎到女家的一天，但她們多罰銀，數目在四元至六元之間。

D 婚後——新娘的大始在拜祠堂後，便返家去了，只有「近身」留着服侍她，俗例自結婚日起，新娘不吃男家的東西；所以女家天天遣人送東西給她吃，直至滿月後才了。

三朝後，她把大紅袍和鳳冠除下，然後換上大褂或別的衣服，由這天起開始奉茶給翁姑，到了第九天，她須回娘家去，這叫做「回門」。可是回門的日子不一定是第九天，有時是第十一天的，大概由男家所擇定，「回門」的前一天，由岳母請新塔，否則新娘是不許「回門」的。到「回門」的一天，男家遣人送給女家燒豬二三隻。

婚後第一年，每過時節，男家必須送禮與女家，如端午節，中秋節，冬節，新年等，每次須費五元至十元，女家只須封回「利市」便了。

最後我們還需注意鄉人的“不落家”和“梳起”的風俗，不落家的女子在兩三年不落家的時期中，多靠自己工作來養活，織布和刺繡就是主要的手藝。織布的收入很微，大約每天三角，刺繡的工錢較高，每天可得四五角。富家之女不需自食其力；並且可有機會去念書。

她們多在「姑婆屋」居住，這些屋是由鄉中「梳起」的女子合夥建造的，有空餘的地方可以租給他人。在鳳凰村裡有「姑婆屋」二間，每間約住二十人，內有已婚歸寧的，梳起的，未婚的或丈夫已死的。

村中梳起的女子，約有二十餘人。年紀多在二十以上，她們之梳起并非無故，或因有遺傳病，或因貌醜，或因不好的性情，或因有同性戀，以至阻止她們底婚姻。她們的生活，全靠自己的一對手。

梳起的禮儀是必須舉行的，其程序如下：

1. 在梳起的一天，須請案姊妹或已梳起者替她梳上一個髻。地點可在艇上或廟裡。
2. 梳起後須禮拜祖先。
3. 請案姊妹及送禮者吃「梳起酒」，并分「利市」。
4. 送與各未成年的弟弟和姪子們袂一條及「利市」一包。各項費用多由梳起者一人負擔，父母甚少幫忙。此後家裡當她是已嫁的人一樣看待。她不能在父母家過年和死的；所以她們要積蓄些錢來買屋，不致死也沒有地方。

Ⅳ 鳳凰村娛樂

貧苦的農村人民，對於衣食住行等問題，還不能解決，怎能有超乎溫飽以上的要求？他們整天忙着工作，為口奔馳，當然沒有什麼空閒去組織什麼會社，提倡某種娛樂，所以他們的娛樂很少。同時智識薄弱經濟困難，阻止他們去尋求高尚和正當的娛樂。現在只好把調查所得分述於下：

1. 關於公共娛樂的普通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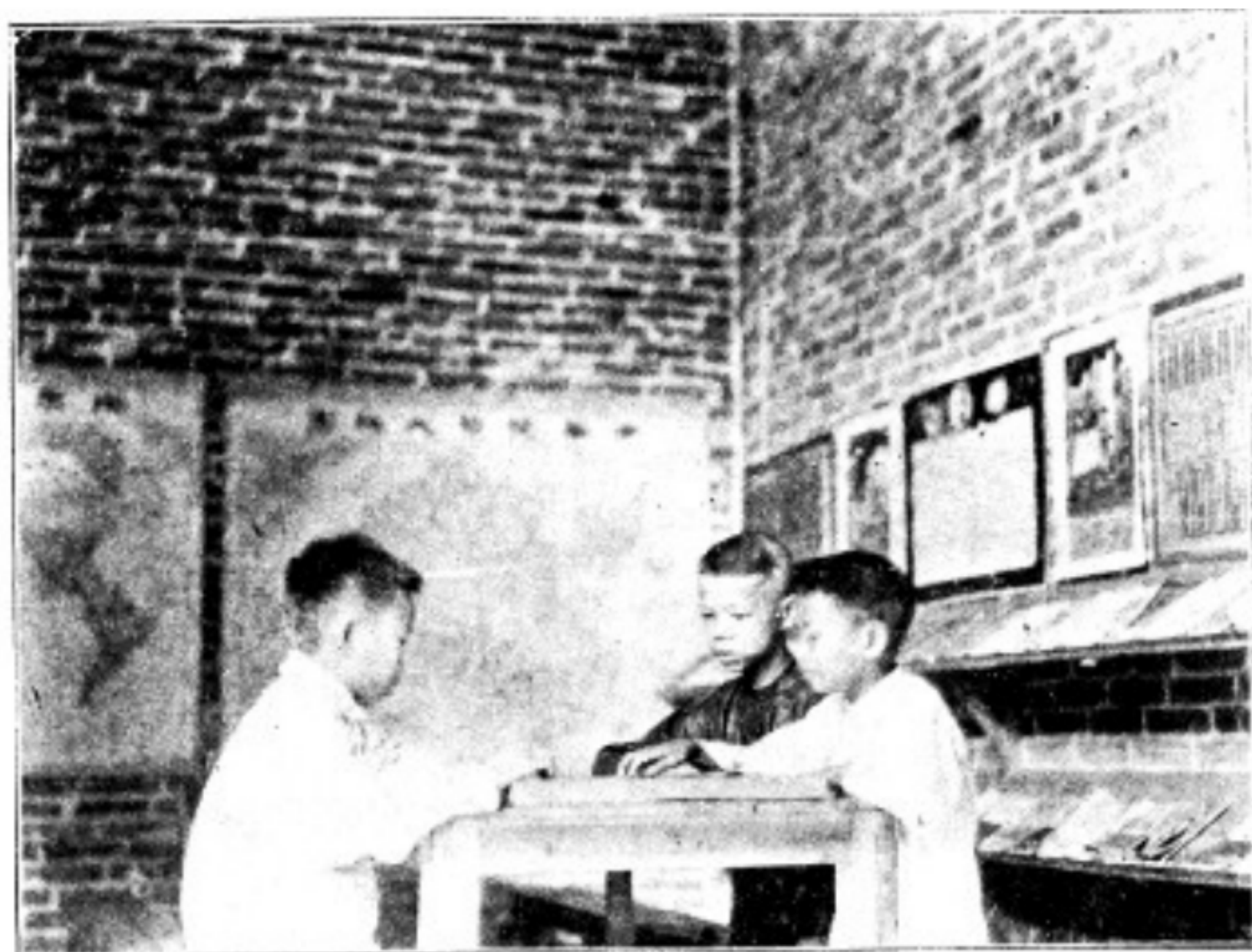
(a) 通俗演講會——嶺南大學青年會鄉村服務組對於鄉民的公共娛樂，有不少的幫助。每星期六晚，由該組派出一人或數人担任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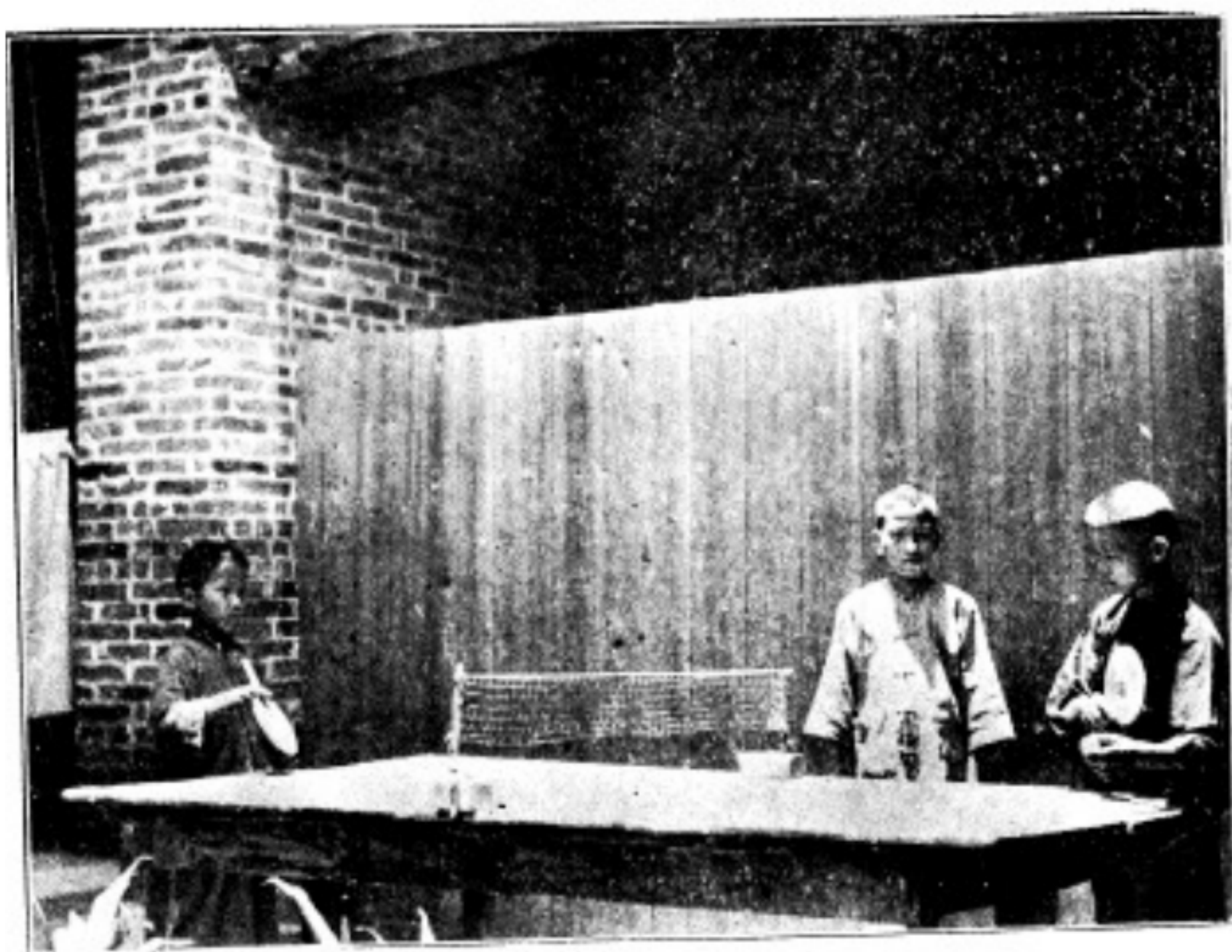
鄉民娛樂室中之象棋比賽



鄉民閱報室



學生象棋比賽



學生乒乓球比賽

俗演講。演講的題目，都是關於普通常識，公民須知，衛生習慣等。目的在乎增加鄉民的知識，使他們漸漸改善自己的生活。但是單獨演講不能吸引大部分的聽衆，所以會中必加插音樂，諧談，故事等秩序，以引起鄉民的興趣。是以每次到會的人很多。男女老幼均有。演講的地點，多在鄉公所，即鳳嶺小學。

(b)民衆俱樂部——南大青年會鄉村服務組，用四十元在鳳嶺學校門前的空地蓋了一個棚，作爲俱樂部之用。棚內分爲兩部，據說一部擬作閱報室，奕棋和閒談之用。另一部則作鄉民玩弄音樂的地方，我們調查時，已蓋好個多月，但裡面還是空空洞洞，一無所有，結果成了小孩子的遊樂場，打架吵罵，無所不至。

(c)音樂——鄉民對於音樂甚感興趣，他們對於中樂如二弦，三弦，胡琴，月琴等，尤爲喜悅，除了在通俗演講會中，常由他們担任演奏外，更於茶餘飯後，集合兩三知己，清歌一曲，其樂融融，實在是他們各種娛樂中不可多得的一種較高尙的娛樂呢，至於在迎神，賽會，或演劇的時候，音樂更是不可少的節目。

中樂而外，鄉民對於西樂沒有欣賞的興趣，而他們自己也沒有能力來作西樂上的種種設備，不過不久以前，在鳳嶺小學裡面，設有無線電收音機一具，這收音機是該村和其左鄰客村共有的，享用的方法，是兩村輪流保管，時期以一個月爲限，這種東西雖未能普遍全村，然也可算是一種新設施呢，此外鄉民間中也可在嶺南大學青年會所主理的集會中聽到一點西樂，但他們却遠不如對中樂之感有興趣。

(d)宴會，迎神，戲劇及其他時節——鄉民除了有嫁娶等喜慶事外，是很少有宴會的，而這些宴會也祇限於有關係的一小部分人，并不是全村人都有機會參加的，至于該村無論男女老幼，貧富貴賤，都

認作最大慶典的，就是迎神賽會和隨之而起的演劇了。這不祇舊鳳凰村是這樣，所有中國的村落也有同樣的現象。

各地有其特別崇奉的神，例如有些地方崇奉關帝，有些地方崇奉華光，而舊鳳凰村所崇奉的却是九天玄女娘娘，他們又叫她作天后菩薩。天后廟便是全村唯一的神廟，是以天后誕也是全村最高興的時節。天后誕是在陰曆三月二十三日。到了那個時候，鄉民便在鄉公所前面的空地，蓋上一個戲棚，排演戲劇。演劇的時候很長，一連七天，鑼鼓之聲不絕，爆竹之聲也不絕。鄉民都穿上新衣，到廟中膜拜，以求幸福。同時天后菩薩，也由鄉民扛着出遊全村。據說天后菩薩所巡視過的範圍，必能風調雨順，五穀豐登，萬民樂業。這自然是一派鬼話，不過鄉民之智識如是之謬漏，想破除他們的迷信是很難的。

在這七天內所演的通通是粵劇，他們叫牠作鑼鼓戲，或大戲。因為經濟問題，往往祇能請半班（即全戲班角色之一半），而且多是女班，所有的經費，都是出自公款。一部份由天后廟所收入的香燭費供給，一部分由全村錢糧收入供給。關於排演的戲劇，幾年前多是淫劇，但是近來却表現了鄉民思想的一點進步，所演的多是俠義等劇。除了演劇外，全村更大排筵席，以事慶祝，倘若世界上有普天同慶的話，那麼，這個時候可說是舊鳳凰村人民的普天同慶了。

除了天后誕的演劇外，在陽曆十月十日國慶日的時節，由嶺南青年會派人到那裡主持慶祝大會，排演白話劇等，至于經費則由嶺南青年會負擔的，演劇的地點，也是在鄉公所，鳳嶺小學內舉行，參加的人數常在二三百以上，此外更有音樂，遊戲，故事等助興。

陽曆十二月二十五日耶穌誕的時候，嶺南青年會也派人到那裡開慶祝會，有時也有演劇的。同時又由青年會贈與到會的鄉民一點禮物。

或舊衣裳，他們雖很少知道耶穌誕的意義，但是也很踴躍赴會的。

(e)茶寮酒肆——本村祇有一個很小的茶寮，不過這實在是鄉民天然的彙集地方，每當茶客滿座之時，高談闊論，他們的意見因此得發表的機會，各種消息也由此而傳播到別處去，所以我們簡直可以說這地方是全村輿論和消息的中心，該茶室每天都有三次生意：早上，午後，和晚間。在晚間那一次有時還唱女伶來吸引茶客；所以每天的生意也不錯。但是鄉民每次所費，最多不過一角數分而已。

(f)烟賭——該村有鴉片烟館兩間：一名閑樂，一名禮記。閑樂有烟燈，烟槍八份，烟床八張。每天吸烟的約有三十人，平均每日收入約六元。禮記有烟槍，烟燈九份，烟床九張。每日吸烟的約有四十人，平均每日收入約十四元。每烟館每日須納餉一角。

該村又有番攤館一間，名叫裕安公司，是民國廿一年九月開設的。公司裡共有辦事人員五名。每日賭博的約有二十人。時間都是下午四時半以後，鄉人工作完了的時候。聞說該公司每天須納餉三元六角，其中一元交給本村，其餘則交給縣政府。

2.家庭娛樂——關於這一項實在是無甚可說：因為女人們除了在家或出外工作之外，很少有空閒的時間來顧及別一方面的事情。她們除了閒談或有時打牌之外，實無別種娛樂的方法。小孩子也祇隨意亂跑，有時或集一羣年齡相若的小朋友玩一些簡單的遊戲如「捉迷藏」等，或唱一二首很普通的童謠，如「月光光，照地堂」等。此外更沒有什麼是他們的娛樂了。至於那些在鳳嶺學校讀書的小孩，則得多一點娛樂的機會。至於成年男子，除了吃飯睡覺外，多數是整天不在家的。他們所有的娛樂都是在家庭外舉行的。在上面所述的公共娛樂狀況，我們已可見其大概了。

3. 學校娛樂——鳳嶺學校是全村的唯一小學。附設幼稚園一所。裡面學生的娛樂雖比不上城市的學校，或是別處的鄉村小學，但是我們也可以舉出幾點來說說。

(a) 音樂——唱歌是學校功課的一部。學生所唱的都是很顯淺的歌曲。

(b) 遊戲——距校舍不遠在村之南有一個很大的體育場，是由該校員生合力開掘的，也是他們的遊戲場。不過因為經濟所限，除了別人送來以外，學生是玩不起大皮球的。所以他們所踢的是小皮球吧。

(c) 閱書——校內有一間狹小的閱書室。然而書籍的缺乏和不適用，實在就顯不出那地方的用處。聽說他們快有一套商務印書館出版的小學生文庫了。到那時這小小的地方一定會有一番熱鬧和生氣的。

(d) 交際會——學校有時和學生的家長舉行聯歡會，或是有時由學生擔任排演白話劇等，學生們都很感覺興趣。

(e) 其他——其他如遠足旅行，或學生成績展覽會等，都是很好的學生活動。這種課外活動，既可增加學生的生活，又可助長他們的知識；所以該校對於此等活動是很努力舉辦的。

Ⅲ 鳳凰村衛生狀況

舊鳳凰村居民對於衛生可謂絕不講究。一方面就是欠缺智識，不知到污穢的弊害；別方面因為過于貧困，既沒有錢來做點裝飾的工夫，又沒有空去理會。習慣成自然；所以他們不啻感覺到他們底環境的壞處。

這村的路，通通是沙泥的，路旁堆積着牛豬雞狗糞，和家家戶戶

傾出來的廢物。加上溝渠中發出來的臭氣，令人欲嘔。年前高若天先生看不過那裡的污穢情形，特發起籌款通渠，經已買得紅磚數千，築了溝渠路線十餘丈，村民因意見不合，大加反對，於是停止修築。

對於家庭衛生，村民亦不注意，屋內昏暗不潔，空氣不充足，屋內甚少窗，只有廳前一個小小的天井。家具雖然是簡單，但通通是陳舊的，而且佈置得不適當。除了那些較為富有的有較清潔的傢俬外，其餘都是污穢得可怕，掃屋洗地是罕有的事情。年中只在年尾時洗掃一次的家庭，實在不知多少。所以在屋內各處隨時可以找到蛛網和蛇蟲鼠蟻等。

衣服方面更不講求衛生。入到鳳凰村裡很少找到一個穿白色衣裳的人，他們所穿的都是灰或黑色，而這些灰黑的衣服都佈滿着塵垢，并且發出一種不好的氣味，很像多天沒有洗過。尤其是小孩的衣服更是不潔，面部和手足都是常常帶着污垢。他們雖然天天在校裏聽着教師們講解衛生；但畢竟單方進行不易生效果，家庭不合作是永不會改良他們的。

根據實情，鳳凰村居民的健康，沒有比其他的村民特別壞，不過處在這不潔的環境裏，要有很康健的身體，恐怕不是件容易的事情，他們的疾病多由污穢而起，全村最清潔的就是民衆治療所，鳳嶺小學和幼稚園，但這些地方仍有不少蒼蠅，蒼蠅便是傳染疾病的媒介啦。

村裏唯一的治病處是民衆治療所，由嶺南博濟醫院分院主持，每星期定一三五為診症時期。每次到診人數，均在二十人以上，又該所除定期治療工作外，每星期有郭鳳律護士及黃若鴻護士在鳳嶺小學擔任衛生課程，和每星期舉行之學生體格檢查，在預防天花施種牛痘的

時候，村民很踴躍參加，可見他們對於醫藥和衛生的重要，已開始感覺興趣哩。

最近又聞該所特別關心兒童健康，故增設兒童衛生治療，凡自出生至六歲的兒童都可依期前來檢查，其規定時間為每星期三上午，自從這工作開始後，又得嶺南大學青年會農村服務組的協助，立即買了新式量身器一架借用，以利便該部每月檢查兒童的體重。

Ⅷ 鳳凰村的宗教信仰和時節

給傳統思想所蒙閉，舊鳳凰村居民仍保留着那原始和幼稚的信仰——多神教。入他們的屋，一眼便看見很多神位，什麼門官土地神，牀頭神，灶君等等都各有各的位置，他們雖則天天燒燭香奉拜，然而這都是機械式的，盲目的，對於各神都存着一種畏懼的心，所以家裡有意外事情發生的時候，便說鬼神作祟，遇有疾病，則說邪鬼上身，他們實在沒有真正的宗教思想，單獨是迷信。道教，佛教，回教之于他們，實不知爲何物，至于基督教則有嶺南大學青年會派人下鄉宣傳，間有聽衆，但信者全無。

除信鬼神外，他們更信風水，每遇建屋安葬等事，必先查問風水先生其地風水之好劣，假如家境不順，或錢財不利的時候，則必歸咎祖宗山墳風水不好，或屋宇的風水不好，總是這般的迷信。

他們既信仰多神，故有很多神誕的產生，如天后誕，土地誕，關帝誕，關平誕，觀音誕等，每逢神誕，鄉民必慶高采烈，巡遊啊，演戲啊，是所不免的，并且總在幾天以上。

關於時節的舉行，在舊鳳凰村差不多每個月都有一次，到時必有一番熱鬧。這些時節和他們的宗教信仰亦有很大關係，凡過節期必須祭祀各神，否則不得神的保護，現在且把各時節的性質和儀式略述于

下。

年節——這是廢曆新年，是村民最高慶的日子，他們一年勞碌，到這時也得休息幾天工作，盡量去快樂。年中的積蓄，在這時也花去好一部份。他們寧可平日節省一些，但新年的費用是免不得的，除了親朋間的應酬及購祭祀品外，還要在家裡多備些食物如年糕，生果，糖果，瓜子等，有時更要替家人做套新衣服，這節期的費用，富的約三四十元，貧的亦須十數元；所以一貧如洗的人，到時要把衣服或較為值錢的東西去當押，以備新年的必需。

人日——這是年節後的第七日，即元月初七。到這天，鄉中婦女必預備鷄，豬肉，茨菇，桔，米餅，元寶，蠟燭，香炮等，先在門口拜當天，繼往孔子廟，玄天帝廟，南北兩門的土地社稷，最後回家拜祖先及土地門官灶君等，據說若在這天拜神後出外遠行，則年中必得平安順利。間有把兒女的生辰貼在神位下面，作為契神，契神的以一歲以下的兒童為多。此節用款不多，約數元而已。

清明——此節在三月間舉行，日期根據通書而定，這是掃墓的節期，村民分三天掃墓，正清明日往拜始祖(太公)。第二天和親房人往拜私伙。第三天則拜家祖先，間有自另擇日往掃墓的，清明節的晚上，大家到祠堂裡面聚食，十分高慶。此節期的費用，多者六七元，少者二三元，祭祀的物品為燒豬，豬肉，雞蛋，茶酒，元寶，蠟燭，溪錢，金銀紙等。

蒲節——即端午節，在五月初五舉行，是日鄉民停止工作，大吃果品，粽等食物，男子多往賽龍舟。

乞巧節——又名女兒節或七姐節，由鄉中少女在七月初六晚舉行，每人科銀一元至二元，那天晚上，全村的女兒都打扮得特別美

麗，聯羣結隊的在排列着果品的枱前拜仙，他們又把自己做的手工拿出來鬥巧，這場高興直至初八早才停止。新出嫁的婦女到這節期也跑回來和姊妹們一同高慶，俗說回來「辭仙」，她們所出的錢，往往比未嫁的多幾倍。

孟蘭節——又名鬼節，在七月十四舉行，相傳在七月間，閻王把鬼放到陽世覓食；所以世人要把食物，衣紙等施捨給這些餓鬼，在七月裡，各家孩子須早點睡，晚上不能任意在街上跑，免為鬼所害。

中秋節——又名神仙節，在八月十五舉行，相傳在八月間，神仙下凡遊玩，所以孩子晚上可以自由行動，希望遇見神仙。中秋節那天，親友間必互相餽送食物如月餅，生果，鷄鴨等。晚上則家家戶戶預備月餅，生果，芋頭，菱角等，向天拜月，拜後則團叙而食，談笑甚歡，有至夜半才往睡的。

重陽節——又名登高節，在九月初九舉行，是節不甚張皇，家中只製糖圓而食，鄉民多結隊往拜先人墓，或遊山取樂。

冬節——此節舉行於十一月間，根據通書而定。這天鄉民停止工作，在家裡大吃一頓。親友間則餽送食物。

春秋二分——每逢春秋二分，鄉中族人必相叙於祠堂議事及拜祖先，晚上則耆紳等集合叙餐。

春秋二社——此節期多由全村舉行，每家科銀半毫，用以買豬肉，鴨蛋等物為祭祀之用。祭祀畢，將食物分派各家，據說這些食物若給孩子吃了，便會精乖伶俐的。

夏至冬至——此節只婦人在家裡拜神，並無其他高興。

霜降——此節甚少舉行。間或有叙知己數人在這天舉行大食會。

× 鳳凰村歌謠

各處地方有自己的歌謠，鳳凰村的亦有牠的特色；不過裡面也有多少是與附近村落相同的。這些歌謠包含兒童的調戲；婦女的家庭申訴，如媳婦怨翁姑，少姑嘆命苦等，此外則有關及日常生活的，現在且把牠們列在下面。

麻雀仔

麻雀仔，担樹枝，担上岡頭望亞姨，亞姨梳個蝴蝶髻，帶朵紅花伴髻圍。

亞姑姑

亞姑姑，担水瀨葫蘆，瀨得葫蘆瓜咁大，人人都話亞姑乖。

月光光(其一)

月光光，照地堂，年卅晚，摘檳榔，檳榔香，摘子薑，子薑辣，買菩蓬。菩蓬苦，買豬肚，豬肚肥，買牛皮，牛皮薄，買菱角，菱角尖，買馬鞭。馬鞭長，起屋樑。屋樑高，買張刀。刀切菜，賣籬蓋。籬蓋圓，買隻船。船有底，浸死兩個番鬼仔。一個浮頭，一個沉底。一個摸茨菇，一個摸馬蹄。

月光光(其二)

月光光，捉鷄割。鷄公求主曰，我噲唱，不出閘，割我不如割隻鴨。鴨又話，我日日跟亞婆，割我不如割隻鵝。鵝又話，鵝頸長，割我不如割隻羊。羊又話，羊角叉，割我不如割隻馬。馬又話，我噲送官開步頭，割我不如割隻牛。牛又話，我噲耕田養人口，割我不如割隻大烏狗。大烏狗又話，東邊賊來我又知，西邊賊來我又知，割我不如割隻大肥豬。肥豬真好鬪，一陣把刀吞。

一粒星(其一)

一粒星，照大廳，廳乜嘢，聽教學。學乜嘢，學文章，章乜嘢，

漿衣裳，裳乜嘢，嘗味道。道乜嘢，渡過海，海乜嘢，海老爺。
爺乜嘢，椰頭布。布乜嘢，布政司(讀書)。司乜嘢，輸阻二百銀。

亞跛跛

亞跛跛，跛羅蹄，冇米煮，煮沙坭，冇柴燒，燒香鷄，冇屋住，
住黃坭，冇衫着，辦似龜，四脚扒扒真好睇。

康樂樂

康樂樂，担飯去田連飯鑊，行路鑊打崩，沙坭連飯吞。食飽番歸
喊頭暈。即刻請先生來睇，激得先生有計仔，又請拜神婆去廟問
神，保祐全家大細人，家人都好番，去請神婆飲一殮。

看牛仔

看牛仔，甚奔波，拉起牛繩冇奈何，黃牛走起峯岡頂，水牛走去
踏人禾，食阻人禾人又關，搗乾眼淚豎番禾，豎到晏晝過，樓陰
大姐担晏過，多多少少俾啖我，水浸田基無定坐，猶如番鬼望波
蘿。

一粒星(其二)

一粒星，隨海遊，大姐嫁，買條金鎖匙，金甌裝飯亞娘吃，銀甌
裝飯亞娘添，買隻白馬俾娘騎，騎去邊，騎去皇帝面前來飲酒，
大朵鮮花跌落酒杯心，人哋採花三個月，自己採花大半年。

雞公仔

雞公仔，尾彎彎，做人深抱甚艱難，早早起身又話晏，眼淚未乾
落下間，下間有個冬瓜仔，問句安人煮便蒸，蒸蒸煮煮唔中安人
意，大揸拿鹽又話鹹，手甲挑鹽又話淡，三朝打爛三條夾木棍，
九朝跪爛九條裙。

一粒星(其三)

一粒星，隨海遊，亞哥叫妹織絲綢，一日織得幾多啊？一日織得九丈九。亞哥又嫌粗，亞嫂又嫌幼。食哥飯，受嫂氣，不如拉籃拈蟛蜞。人哋拈蟛蜞隻隻起，自己拈蟛蜞基過基。朝頭食碗清粥水，晚頭食碗飯焦微。

亞哥哥

亞哥哥，撐船過海買綾羅，買倒綾羅歸妹着，着起綾羅拜大家，大哥出來無話說，大嫂出來說話多。

金攬核

金攬核，兩頭尖。十個大哥留妹過十年。第一大哥做把紅羅傘，第二大哥找對金耳環，胭脂水粉三哥買，腳踏花鞋四哥裝。紅櫥衣裳五哥置，紅枱綠椅六哥裝。七哥打對圓珠鉤，八哥裁縫做衣裳。九哥買個蘇州櫳，十哥打條金竹槁，銀井纜，打條銀路過妹行。

落大雨

落大雨，水浸街，亞哥担柴上街賣，亞嫂匿埋屋企織花鞋，花鞋花腳帶，睇見人來就收埋。

亞媽媽

亞媽媽，點燈落塘摘水瓜。水瓜攞埋綿豆樹，綿豆攞埋桂木瓜，初三初四契娘嫁，買盒胭脂水粉送娘搽。搽白面，似觀音，着對花鞋坐轎心。心掛掛，掛紅裙，擺開茶飯詐頭暈。恨食蜆肉，嫁涌邊。恨食田螺，嫁田邊。恨食魚蝦，來浸鑊。恨食茨菇馬蹄，嫁蓮塘。嫁得幾多多，不如擺番個，就擺番亞婆。婆得幾多多，不如走去擺田螺。落田睇見一羣鵝，不知鵝公是鵝婆，鵝婆走去跳海死，鵝公走甩隻脾。

扒龍舟

扒龍舟，轉龍頭。買只生雞來保佑，買田買地起高樓。細佬哥，
行埋莫打鬥，老少平安到白頭。

亞威威

亞威威，着起紅袍去賣雞，一籠雞仔都賣晒，賣剩一只鷄公隨路
啼。落雨走埋花樹底，好天一路唱返歸。

點指踎踎

點指踎踎，踎籬頭，問你捉猪便捉牛？捉到黃牛三百兩，紙馬零
經第一籌。籌對籌，冬瓜拉仔上埗頭。麻油撈韭菜，各人夾箸好
行開。

Kau Fong Wong Village.

(Village Life in The Vicinity of Canton City).

Introduction.

- I. *Clan Organization and Population.*
 1. Clan Affiliations of 200 Families-Table I.
 2. Size of Families-Table II.
 3. Family Organization Table III.
 4. Composition of Families-Table IV.
 5. Sex and Age Distribtuion of Family Members-Tables V, VI, VII.
- II. *Family Budgets.*
 1. Incomes of 100 Families-Tables VIII, IX, X, XI.
 2. Expenditures of 100 Families-Tables XII, XIII, XIV.
 3. Incomes and Expenditures of 100 Families Compared-Table XV.
- III. *Social Organization.*
 1. The Village Hall.
 2. "The Honan Rural Demonstration Association".
- IV. *Village Economy.*
 1. Location of Kau Fong Wong Village.
 2. Distribution of Farms.
 3. Types of Occupations.
 4. Farm Produce.
 5. Living Conditions.
- V. *Education.*
 1. Literacy Rate of Kau Fung Wong Villagers
 2. The Fung Ling School.
 3. The Night School.
 4. The Women's Vocational School.
 5. The Kindergarten.
- VI. *Marriage.*
 1. Courtship.
 2. Betrothal.
 3. Wedding.
 4. Honeymoon.
 5. Spinsterhood.
- VII. *Recreation.*
 1. Village Recreational Life.
 2. Family Amusements.
 3. School Recreational Activities.
- VIII. *Sanitation.*
 1. Public Sanitation.
 2. Household Health.
 3. Dispensary Work of "The People's Clinic."
- IX. *Religion.*
 1. Religious Beliefs.
 2. Village Festivals.
- X. *Folksongs.*
 1. Children's Folksongs.
 2. Women's Folksongs.

KAU FUNG WONG VILLAGE

(Village Life In The Vicinity of Canton City)

WU YUEY LEN

WONG YAN LIN

Bulletin No. 2

LINGNAN SOCIAL RESEARCH INSTITUTE

Lingnan University

CANTON, CHINA

1935